



远兴能源
YUAN XING ENERGY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uan Xing Energy Co., Ltd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8 月 22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宋为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建军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1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远兴能源	指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博源集团	指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源化学	指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博大实地	指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兴安化学	指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银根矿业	指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银根化工	指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海晶碱业	指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
苏尼特碱业	指	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
新型化工	指	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
博源国贸	指	内蒙古博源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博源化学	指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华远矿业	指	乌审旗华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弘昱水资源	指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新型能源	指	内蒙古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中煤远兴	指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蒙大矿业	指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蜜多能源	指	内蒙古蜜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纳百川	指	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纳丰投资	指	鄂尔多斯市纳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工程公司	指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源粮油	指	河南三源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绿源水务	指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中昊碱业	指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蒙大环保	指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纳林河消防	指	乌审旗纳林河消防设备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阿拉善天然碱项目	指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的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项目（年产纯碱 780 万吨、小苏打 80 万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兴能源	股票代码	00068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远兴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nner Mongolia Yuan Xing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uanxi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为兔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纪玉虎	沈楠
联系地址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12 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12 层
电话	0477-8139874	0477-8139873
传真	0477-8139833	0477-8139833
电子信箱	yxny@berun.cc	yxny@berun.cc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355,609,057.05	5,855,594,859.00	5,855,474,386.69	-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2,232,169.89	1,614,569,315.17	1,615,181,502.90	-3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5,742,590.58	1,583,512,695.76	1,584,124,233.21	-3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9,404,502.10	2,222,521,947.82	2,232,061,965.18	-4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5	0.45	-3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5	0.45	-3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9.99%	12.95%	-4.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2,636,551,367.87	29,862,219,713.97	29,862,219,713.97	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59,544,321.59	12,530,595,519.90	12,530,595,519.90	5.02%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80,96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18,844.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45,265.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369,609.33	本报告期所属企业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发生采矿区违法

		占用土地罚款支出 4,986 万元， 计入营业外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3,713.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29,756.55	
合计	-33,510,420.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从事天然碱法制纯碱和小苏打、煤制尿素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 纯碱行业

纯碱成分为碳酸钠（ Na_2CO_3 ），又俗称苏打和洗涤碱等，纯碱根据用途不同，分为工业纯碱和食品添加剂纯碱，目前国内产能约占世界产能的 45%。工业纯碱基于密度的不同，分为轻质纯碱和重质纯碱。纯碱主要应用于玻璃、冶金、造纸、印染、合成洗涤剂、食品医药等行业，其中玻璃工业是纯碱的主要消费部门，每吨玻璃消耗纯碱约 0.2 吨，占比接近 60%。除传统行业需求外，随着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光伏玻璃对纯碱的需求量将保持较快增长；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产品可用于碳酸锂生产，进一步用于锂电池正极材料。

2023 年上半年，国内纯碱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整体价格走势先扬后抑，行业盈利水平整体较好，企业开工积极性较高，供需双增。上半年，全国纯碱产量 1,554 万吨，同比增长 108 万吨，增长 7.5%，产能发挥率达 97.8%。

需求方面，浮法玻璃价格企稳回升，行业利润修复，新增点火线、复产较多，据统计截至 2023 年 6 月，全国浮法玻璃生产线日熔量较 2022 年底增加 5,560 吨，增幅 3.4%；国内光伏玻璃价格走势相对平稳，供应量持续增加，截至 2023 年 6 月，光伏玻璃日熔量为 88,930 吨/日，较 2022 年底增加 14,050 吨，增幅 18.8%。

中国纯碱工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3 年 6 月，全国纯碱有效产能 3,178 万吨，其中联碱法产能 1,480 万吨，占总产能 46.6%；氨碱法产能 1,368 万吨，占总产能 43%，天然碱产能 330 万吨，占总产能 10.4%。2023 年是纯碱行业供需格局转变之年，预计至 2023 年年底，纯碱有效产能将超过 3,800 万吨，增长率达到 25%。

2. 尿素行业

2023 年上半年，受原材料价格下行、国际市场供应恢复和国内供需错位等影响，国内尿素市场整体呈震荡下行趋势。

国内尿素需求流向可分为农业和工业。上半年农业需求占比在 65%，国内水稻、小麦、玉米等主要粮食作物种植面积稳中有增，尿素农业消费量增加。工业需求方面，复合肥、三聚氰胺开工率不高，需求不振，消费量缩减。

下半年伴随着经济修复的陆续推进、新增产能的陆续投产，供应面压力较大。需求方面，农业需求将稳步增长，主要在于国内粮食种植面积逐渐扩大，“退林还耕”政策实施；工业方面，随着房地产延续当前疲软态势，相关行业工业需求预计边际改善十分有限；出口方面，法检逐渐宽松，随着下半年国际尿素价格持续反弹，出口预期逐渐强烈。下半年整体需求端仍有支撑。

（以上数据采用相关行业协会对外提供的数据）

（二）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公司主营天然碱法制纯碱和小苏打、煤制尿素业务。

纯碱下游主要集中在玻璃、冶金、造纸、印染、合成洗涤剂、食品医药等行业；小苏打主要用于食品、饲料、医药卫生等行业；尿素主要用于各种土壤和农作物生长，可达到促进农作物增产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各类产品 229.42 万吨，其中主要产品纯碱 83.22 万吨，小苏打 55.48 万吨，尿素 84.60 万吨，其他产品 6.12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53.5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52 亿元，扣非归母净利润 10.86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每股收益 0.29 元。

（三）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1. 生产模式

公司企业均为连续性生产企业，采用备货型生产方式，生产模式为装置型生产模式，根据装置产能情况和市场情况，确定周期内的产品结构和生产规模，在此基础上制定年度生产作业计划，制备、采购原燃材料组织生产。企业生产效率和主要质量取决于生产原料、装置的连续性和装置能力。

2. 采购模式

公司遵循上市公司内控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多年来的实践经验及所处行业特点，成立物资采购管理委员会，整合项目招标和生产经营采购管理，通过实施电子系统，加强与供应商协同采购，实现集中采购管理。

3.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由子公司统一销售，构建了以大客户为核心，直销、经销和网络销售相结合的营销体系。

（四）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2023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持续强化生产运营管理，主要生产装置持续保持满负荷运行，纯碱、小苏打及尿素产品产销两旺，同时，受小苏打及尿素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碱业及尿素板块毛利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区位优势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源化学是国内最大的天然碱加工企业，位于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地处中原地带，交通区位优势明显。桐柏县被中国矿协评为“中国天然碱之都”，是国内最大的天然碱循环经济示范基地。

（二）资源优势

公司在河南桐柏县拥有安棚和吴城两个天然碱矿区，在内蒙古拥有查干诺尔碱矿和塔木素天然碱矿，其中安棚碱矿拥有探明储量 19,308 万吨，保有储量 12,957.95 万吨；吴城碱矿拥有探明储量 3,267 万吨，保有储量 1,956.95 万吨；查干诺尔碱矿累计拥有探明储量 1,134 万吨，保有储量 195.52 万吨；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矿保有资源矿石量和可采储量分别为 107,836.40 万吨和 29,690.01 万吨。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矿，是目前国内已探明的最大天然碱矿，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三）成本、环保优势

公司采用国内先进的热液溶采工艺技术，其生产的纯碱、小苏打产品具有绿色环保、成本低的竞争优势。公司控股子公司博大实地“50/80 煤制尿素项目”依托纳林河矿区而建，利用当地丰富煤炭资源，在坑口建设煤化工项目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

（四）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内蒙古天然碱工程中心，在天然碱化工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化肥领域，“博大实地增效尿素及新型功能肥料研究开发中心”被认定为 2019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企业研发中心。

（五）营销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产销分离，各环节紧密衔接，密切关注和把握行业政策和市场变化，抢抓市场主动权。销售团队加强了同下游厂家的沟通，实时掌握下游厂家的生产经营动态。通过产销分离及精准营销，深耕下游市场，为公司提质增效、满产满销提供有力保障。

综上，公司综合优势明显，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355,609,057.05	5,855,474,386.69	-8.54%	
营业成本	3,394,250,608.63	3,318,755,833.41	2.27%	

销售费用	86,474,822.97	79,768,977.32	8.41%	
管理费用	329,417,745.93	306,073,425.33	7.63%	
财务费用	138,282,997.26	39,399,791.53	250.97%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贷款利息增加以及利息收入减少。
所得税费用	224,264,065.59	321,683,243.01	-30.28%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得税费用同步减少。
研发投入	63,947,352.16	82,906,052.14	-2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404,502.10	2,232,061,965.18	-43.13%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收到留抵退税减少，缴纳前期税款增加，以及销售收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8,633,308.67	-707,132,681.61	-230.72%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支付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项目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124,618.71	176,237,871.71	418.12%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融资规模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317,593.83	1,707,686,778.44	-108.51%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减少、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增加。
其他收益	7,033,855.34	14,461,617.59	-51.36%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721.79	-57,132.12	775.14%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1,031,580.83	3,990,204.34	-74.15%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收到保险赔款减少。
营业外支出	52,418,981.24	14,139,235.86	270.73%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所属企业发生采矿区违法占用土地罚款支出。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355,609,057.05	100%	5,855,474,386.69	100%	-8.54%
分行业					
碱业	2,744,200,049.03	51.24%	2,909,904,061.90	49.70%	-5.69%
尿素	2,147,093,271.54	40.09%	2,333,978,512.03	39.86%	-8.01%
甲醇（贸易）	296,667,215.64	5.54%	389,222,396.83	6.65%	-23.78%
其他产品、服务	144,758,409.40	2.70%	196,598,808.33	3.36%	-26.37%
其他业务收入	22,890,111.44	0.43%	25,770,607.60	0.44%	-11.18%
分产品					
纯碱-自产	1,824,718,489.32	34.07%	1,734,605,674.04	29.62%	5.20%
小苏打-自产	916,614,303.07	17.12%	1,152,042,207.16	19.67%	-20.44%
尿素-自产	2,128,877,615.80	39.75%	2,315,023,733.20	39.54%	-8.04%
其他-自产	134,013,528.70	2.50%	187,206,701.79	3.20%	-28.41%
纯碱-贸易	2,867,256.64	0.05%	23,256,180.70	0.40%	-87.67%
甲醇-贸易	296,667,215.64	5.54%	389,222,396.83	6.65%	-23.78%
尿素-贸易	18,215,655.74	0.34%	18,954,778.83	0.32%	-3.90%
其他贸易产品	3,505,364.69	0.07%	2,847,518.82	0.05%	23.10%
其他服务	7,239,516.01	0.14%	6,544,587.72	0.11%	10.62%

其他业务收入	22,890,111.44	0.43%	25,770,607.60	0.44%	-11.18%
分地区					
内蒙古地区	2,768,786,563.82	51.70%	3,227,483,579.67	55.12%	-14.21%
河南地区	2,578,509,628.68	48.15%	2,607,123,611.16	44.52%	-1.10%
海南地区	8,312,864.55	0.16%	20,867,195.86	0.36%	-60.16%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碱业	2,744,200,049.03	1,320,885,578.71	51.87%	-5.69%	3.84%	-4.42%
尿素	2,147,093,271.54	1,640,962,340.83	23.57%	-8.01%	11.06%	-13.12%
分产品						
纯碱-自产	1,824,718,489.32	766,995,852.34	57.97%	5.20%	5.12%	0.03%
小苏打-自产	916,614,303.07	551,033,089.23	39.88%	-20.44%	6.09%	-15.04%
尿素-自产	2,128,877,615.80	1,623,140,439.05	23.76%	-8.04%	11.25%	-13.22%
分地区						
内蒙古地区	2,768,786,563.82	2,187,037,724.37	21.01%	-14.21%	0.60%	-11.63%
河南地区	2,578,509,628.68	1,205,151,029.92	53.26%	-1.10%	6.64%	-3.3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09,753,127.35	20.69%	主要为确认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56.07	0.00%	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否
资产减值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1,031,580.83	0.07%	主要为保险理赔及罚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52,418,981.24	3.50%	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所属企业发生采矿区违法占用土地罚款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297,780.17	0.15%	计提及转回坏账准备。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12,313,613.10	6.47%	2,062,116,017.35	6.91%	-0.44%	
应收账款	75,250,264.52	0.23%	100,123,222.04	0.34%	-0.11%	
存货	511,911,962.11	1.57%	776,254,337.79	2.60%	-1.03%	
投资性房地产	240,830,931.06	0.74%	244,407,427.75	0.82%	-0.08%	
长期股权投资	3,548,688,630.34	10.87%	3,123,975,568.85	10.46%	0.41%	
固定资产	10,455,191,039.64	32.04%	9,819,068,828.54	32.88%	-0.84%	
在建工程	7,468,903,339.17	22.89%	6,028,549,536.86	20.19%	2.70%	
短期借款	3,702,091,283.06	11.34%	2,672,741,065.87	8.95%	2.39%	
合同负债	372,563,930.49	1.14%	497,225,801.32	1.67%	-0.53%	
长期借款	3,421,650,000.00	10.48%	2,085,100,000.00	6.98%	3.50%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项目贷款增加。
无形资产	1,412,503,899.26	4.33%	836,513,073.59	2.80%	1.53%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所属企业采矿权及土地使用权资产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8,219,293.82	5,456.07				28,224,749.89		0.00
3. 其他债权投资					40,000,000.00			40,000,00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5,293,395.51		60,970,477.58					449,188,077.58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金融资产小计	738,364,309.33	5,456.07	60,970,477.58		40,000,000.00	28,224,749.89		754,039,697.58
应收款项融资	714,507,308.36						-12,078,486.28	702,428,822.08
上述合计	1,452,871,617.69	5,456.07	60,970,477.58		40,000,000.00	28,224,749.89	-12,078,486.28	1,456,468,519.66

							6.2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其他变动为本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0,847,184.64	票据保证金等
应收款项融资	282,699,087.58	票据池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2,939,851,841.50	定期、结构性存款质押、贷款保证金
存货	51,846,974.82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617,191,387.73	贷款抵押及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151,873,164.67	贷款抵押
合计	7,444,309,640.94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302,728,327.92	5,922,109,340.82	-27.3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阿拉善塔木	自	是	碱业	2,141	6,050	自	85.00			不适		

素天然碱开发利用纯碱生产线项目一期工程	建			,386,828.68	,018,383.03	筹、借款	%				用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黄河引水项目	自建	是	碱业	89,393,525.64	1,498,474,216.57	自筹、借款	95.00%				不适用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矿建项目	自建	是	碱业	305,760,304.95	1,285,230,834.93	自筹、借款	85.00%				不适用		
合计	--	--	--	2,536,540,659.27	8,833,723,434.53	--	--	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2305529	23 内蒙古债 14	4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40,000,000.00	--	0.00	0.00	0.00	40,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	1,174,000,000.00	12,661,992,309.17	6,767,829,437.70	3,523,759,667.73	1,055,592,608.23	827,693,465.40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	1,777,000,000.00	4,137,230,400.81	3,150,696,948.87	1,445,828,529.36	294,946,827.02	249,453,150.39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化工	279,296,875.00	11,183,405,903.94	5,222,933,553.63	36,548.67	-	-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煤炭开采	854,000,000.00	15,592,644,553.08	9,584,948,530.04	3,321,494,849.15	1,182,711,948.57	953,804,943.0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兴安盟博源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影响公司当期损益为-814.89 万元，占公司合并利润总额的-0.54%。
内蒙古博源银根商贸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主要控股公司生产装置持续保持满负荷运行，各主要产品产销稳定；受小苏打及尿素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碱业及尿素板块毛利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2. 子公司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主导建设的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项目累计投入 88.34 亿元，一期项目第一条 150 万吨/年纯碱生产线，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投料，顺利打通工艺流程并产出产品，目前正对生产装置进行调试、优化和完善。后续公司将按照项目整体建设安排，对一期其余生产线逐条投料试车。

3. 本报告期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32,835.59 万元，占净利润的 25.79%，其中，确认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收益 32,429.37 万元。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400 万元（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6%，公司持股比例为 34%），目前主要负责纳林河二号矿井及选煤厂的开发建设和生产经营。纳林河二号矿井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境内，保有资源量为 11.57 亿吨。项目于 2008 年 6 月份开工建设，矿井设计生产能力为 1,000 万吨/年，矿井服务年限 61.3 年，于 2014 年 9 月开始首采工作面试生产，于 2018 年 11 月建成投产，目前生产经营正常。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行业风险

受行业政策、经济运行周期以及行业产能释放等因素影响，公司可能面临营运成本提高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的研判，密切关注国家政策走势，统筹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优化营销策略和市场布局，为公司当前和今后发展提供动力，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2. 安全生产风险

化工企业工艺流程复杂，在生产、运输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事故预警和处理机制以及安全教育培训体系，并注重结合实际情况不断改进，但不排除因操作不当、设备故障和自然条件变化等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将久久为功，守好守稳安全环保底线，继续消除安全环保、依法合规的风险隐患，持续筑牢安全发展根基，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持续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不断强化全员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创造更安全生产稳定的生产运行条件，依法依规组织生产。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12%	2023 年 01 月 31 日	2023 年 02 月 01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79%	2023 年 03 月 15 日	2023 年 03 月 16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14%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7%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爱国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任期满离任
梁润彪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任期满离任
丁喜梅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任期满离任
彭丽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任期满离任
隋景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任期满离任
韩俊琴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任期满离任
吕翔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任期满离任
李永忠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被选举
纪玉虎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被选举
李要合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被选举
李娅楠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被选举
高远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被聘任
王彦华	总工程师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被聘任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主要从事天然碱法制纯碱和小苏打、煤制合成氨、尿素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遵守的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和标准为：

1. 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

2. 执行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河南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424-2017)、《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六家公司均已完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验收的手续办理工作，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排放	4	烟囱总排	颗粒物 1#：2.45mg/m ³ ，2#：3.13mg/m ³ ，3#：3.54mg/m ³ ，4#：3.09mg/m ³ ；SO ₂ 1#：6.26mg/m ³ ，2#：8.37mg/m ³ ，3#：8.89mg/m ³ ，4#：2.81mg/m ³ ；NO _x 1#：30.89mg/m ³ ，2#：31.95mg/m ³ ，3#：	河南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424-2017)	颗粒物 1#：2.45吨/年，2#：4.45吨/年，3#：5.31吨/年，4#：2.12吨/年；SO ₂ 1#：6.31吨/年，2#：11.72吨/年，3#：12.64吨/年，4#：1.86吨/年；NO _x 1#：31.54吨/年，2#：	颗粒物 1#：18.84吨/年，2#：27.79吨/年，3#：30.36吨/年，4#：9.10吨/年；SO ₂ 1#：65.94吨/年，2#：97.25吨/年，3#：106.26吨/年，4#：20.50吨/年；NO _x 1#：94.19吨/年，2#：	未超标

						29.87mg/m ³ , 4#: 22.03mg/m ³		44.50 吨/年, 3#: 43.14 吨/年, 4#: 15.79 吨/年	138.94 吨/年, 3#: 151.79 吨/年, 4#: 30.00 吨/年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SO ₂ 、NOX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总排	海晶分厂: 颗粒物: 2.80mg/m ³ , SO ₂ : 18.05mg/m ³ , NOX: 33.63mg/m ³ ; 旭日分厂: 颗粒物: 1.73mg/m ³ , SO ₂ : 7.04mg/m ³ , NOX: 25.68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424-2017)	海晶分厂: 颗粒物: 0.65 吨/年, SO ₂ : 5.00 吨/年, NOX: 8.88 吨/年; 旭日分厂: 颗粒物: 0.43 吨/年, SO ₂ : 1.80 吨/年, NOX: 7.43 吨/年	海晶分厂: 颗粒物: 8.75 吨/年, SO ₂ : 30.47 吨/年, NOX: 43.15 吨/年; 旭日分厂: 颗粒物: 9.02 吨/年, SO ₂ : 31.57 吨/年, NOX: 90.21 吨/年	未超标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SO ₂ 、NOX	有组织排放	1 个	烟囱总排	颗粒物: 1.98mg/m ³ , SO ₂ : 43.94mg/m ³ , NOX: 133.96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颗粒物: 2.64 吨/年, SO ₂ : 64.58 吨/年, NOX: 194.53 吨/年	颗粒物: 164.51 吨/年, SO ₂ : 776.06 吨/年, NOX: 776.06 吨/年	未超标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SO ₂ 、NOX	有组织排放	1 个	烟囱总排	颗粒物: 7.45mg/m ³ , SO ₂ : 19.54mg/m ³ , NOX: 65.68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颗粒物: 14.10 吨/年, SO ₂ : 33.89 吨/年, NOX: 126.70 吨/年	颗粒物: 48.11 吨/年, SO ₂ : 351.65 吨/年, NOX: 356.85 吨/年	未超标
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SO ₂ 、NOX	有组织排放	1 个	烟囱总排	颗粒物: 14.62mg/m ³ , SO ₂ : 40.78mg/m ³ , NOX: 128.84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颗粒物: 5.16 吨/年, SO ₂ : 15.52 吨/年, NOX: 49.30 吨/年	颗粒物: 30.34 吨/年, SO ₂ : 202.39 吨/年, NOX: 202.39 吨/年	未超标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总磷、总氮、氨氮、PH	中水回用排放口 DW001	1 个	有组织排放	COD0.002 mg/m ³ 、总磷 0.009 mg/m ³ 、总氮 22.71 mg/m ³ 、氨氮 0.27 mg/m ³ 、PH7.9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0	未核定排放总量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各公司污染防治设施均执行“三同时”建设完成，年度与主生产装置同步稳定运行率 100%，污染防治设施有效可靠，各类污染物处置依法合规，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各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废渣及噪声，情况如下：

1.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锅炉烟气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工艺、低氮燃烧+SCR/SNCR 脱硝工艺、布袋/静电除尘工艺进行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放至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生产废水全部作为采卤工序的工艺补水，在生产系统内循环利用，不外排；锅炉燃煤灰渣外售至建材企业进行综合利用；纯碱加工过程产生的二氧化碳气回收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为废机油和废催化剂，分别由有资质单位接收，转移过程按照规范执行。

2.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锅炉烟气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和钠碱法脱硫工艺、低氮燃烧+SCR/SNCR 脱硝工艺、布袋/静电除尘工艺进行处理；生活污染采用化粪池+一体化地埋式生化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废水全部作为采卤、制卤工序的工艺补水，在生产系统内循环利用，不外排；锅炉燃煤灰渣外售至建材企业进行综合利用；纯碱加工过程产生的二氧化碳气回收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为废机油和废催化剂，分别由有资质单位接收，转移过程按照规范执行。

3.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锅炉烟气和硫回收尾气产生的废气，分别采取布袋除尘、SNCR、SCR 脱硝、氨法脱硫及三级克劳斯硫回收工艺等污染治理设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废水主要来自气化、合成等生产环节，分别采取“氨吹脱+SBR+BAF”工艺、“絮凝沉淀-多介质过滤-超滤-反渗透”工艺，处理后的中水达标回用，浓盐水排向其子公司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达标中水送博大实地公司回用，高浓盐水进行分盐处置，完全实现废水零排放。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一部分送至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其余送往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填埋处置。危险废物为废机油和废催化剂，分别由有资质单位接收，转移过程按照规范执行。

4.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主要来自锅炉烟气、硫回收尾气等生产环节，分别采取电布袋除尘、SNCR、SCR 脱硝、氨法脱硫及三级克劳斯硫回收工艺等污染治理设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废水污染物主要来自气化、合成等生产环节，分别采取缺氧反硝化+好氧脱 COD+混凝沉淀处理工艺和预处理-膜浓缩-多效蒸发（三级）工艺，处理后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回用。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送往兴安盟经济技术开发区渣场填埋处置。危险废物为废机油、结晶盐和废催化剂，分别交由内蒙古环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夏江（乌兰察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正镶白旗宝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5. 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锅炉废气采用一电场高压静电加二级布袋除尘、钠碱法脱硫、SNCR 脱硝工艺进行处理；生产废水沉降处理后部分用于填埋场降尘，其它工艺水全部送湖区洗泥制卤循环利用，不外排；锅炉燃煤除尘灰、炉渣、脱硫石膏排至固废填埋场处置。

6.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产生的中水送博大实地回用，高浓盐水送往博大实地分盐项目蒸发分盐，实现废水零排放。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苛化泥全部送至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进行锅炉焚烧。分析废液由有资质单位接收，转移过程按照规范执行。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各公司均编制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属地环保管理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均在有效期内。

1.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根据相关管理要求重新编制和评审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桐柏县环保局完成备案，风险级别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公司按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修订和重新备案工作。

2.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根据当地环保行政管理部门要求编制、评审和备案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2021 年 11 月 29 日通过南阳市环保局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完成重新备案，公司按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修订和重新备案工作。

3.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公司根据当地环保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分别编制、评审和备案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机关为乌审旗环境保护局，备案号为 150626-2021-015-M，公司按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修订和重新备案工作。

4.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公司根据当地环保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分别编制、评审和备案了《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机关为兴安盟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备案号为 152201-2021-004-H，公司按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修订和重新备案工作。

5. 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公司根据当地环保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分别编制、评审和备案了《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机关为苏尼特右旗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号为 152524202023，公司按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修订和重新备案工作。

6.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根据当地环保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分别编制、评审和备案了《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机关为乌审旗环境保护局，备案号为 150626-2023-023-L，公司按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修订和重新备案工作。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无。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各公司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环保验收和排污许可要求的污染物开展不同频次和不同类型的自行监测，监测方式为委托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开展手工监测，向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信息公开平台上传监测报告，并在公司建档备查。自行监测结果均符合排放标准。

1.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河南昆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手工监测。生活废水：每月对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一次；锅炉废气、厂界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噪声：每季度对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一次。

2.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南昆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手工监测。生活废水：每月对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一次；锅炉废气、厂界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噪声：每季度对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一次。

3.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公司委托内蒙古浩宇环保有限公司开展自行监测。锅炉废气、二氧化碳解析塔、造粒塔、吸收塔、厂界臭气浓度及氨硫化氢：每季度对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一次；原料煤筒仓、原料煤破碎机、气化煤仓、黑水处理器、硫磺包装、碱洗生物塔：每半年度对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一次；包装上料、包装振动筛、尿素包装下料口、尿素二号转运站、尿素四号转运站、厂界甲醇和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每年度对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一次。

4.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公司编制了《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保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保自行监测。对破碎机除尘器废气、气化磨煤机前原煤仓除尘废气、磨煤干燥热风炉袋式过滤器废气、管式干燥机袋式除尘器废气、预干燥前煤仓除尘器废气、粉煤仓除尘器废气、尾气水洗塔废气、造粒塔废气、放空气洗涤塔废气、包装机废气、筛分机除尘器废气、尿素转运站除尘废气、尿素常压吸收塔废气、硫磺包装除尘废气、烟囱总排放口废气（自动监测，自动故障时 4 次/日）、渣仓废气、粉煤灰库除尘废气、污水碱洗塔废气等有组织废气，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及排污许可证要求，每季度进行 1 次自行监测；无组织废气如颗粒物、氨（氨气）、硫化氢、甲醇、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甲醇、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及排污许可证要求，每季度进行 1 次自行监测；地下水特征污染物按照一次/季度，常规污染物按照 2 次/年开展监测；土壤按照 2 次/年监测。

5. 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公司编制了《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保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锡林郭勒盟中兴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保自行监测。对地下水、镇生活污水环境、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厂界噪声、脱硫废水、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以及烟气黑度每季度进行 1 次自行监测；土壤环境、危废暂存间每年进行一次检测。

6.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编制了《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环保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内蒙古浩宇环保有限公司开展环保自行监测。对污水处理厂进口水质检测、污水处理厂出口水质检测、高浓盐水水质、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厂界噪声检测，每季度进行 1 次自行监测。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平台”公开，平台网址：<https://wryjc.cnemc.cn/>

2.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平台”公开，平台网址：<https://wryjc.cnemc.cn/>

3.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网站”公开。

公开网址：<http://nmgepb.gov.cn:8088/enterprisemonitor/webpage!indexPage.action>
<http://www.bdsd.cc/>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向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了《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报告披露了企业基本信息和其他具体事项，具体事项包括生态环境行政许可、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生态环境司法判决、生态环境突发事件等信息，2022 年度均无上述具体事项发生。

环境信息临时报告披露网址：

http://sthjj.ordos.gov.cn/ztl_145306/qyhjxyfpl/202212/t20221201_3311230.html

4.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内蒙古自治区重点监控企业环境信息发布平台”网站公开。

公开网址：<http://106.74.0.139:5380/PollutionMonitor/index.do>

5. 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内蒙古自治区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网站公开。

公开网址：

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管理平台：

<http://106.74.0.139:5380/PollutionMonitor/publish.action>

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http://permit.mep.gov.cn/permitExt/outside/default.jsp>

内蒙古自治区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106.74.1.102: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06.74.1.102: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login/login.js>

6.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公开。

公开网址：<http://nmgepb.gov.cn:8088/enterprisemonitor/webpage!indexPage.action>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向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了《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报告披露了企业基本信息和其他具体事项，具体事项包括生态环境行政许可、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生态环境司法判决、生态环境突发事件等信息，2022 年度均无上述具体事项发生。

环境信息临时报告披露网址：

http://sthjj.ordos.gov.cn/ztl_145306/qyhjxyfpl/202212/t20221201_3311258.html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以下简称“相关企业”）保证将来不从事任何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p> <p>（1）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3）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所控股的部分煤炭类资产即 ZELEM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ZELEM 公司”）、锡林郭勒盟华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矿业”）和内蒙古博源实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实地”）未注入上市公司。ZELEM 公司及华鼎矿业目前尚不具备实质性开采条件，预计具备生产开采条件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和较长时间；博源实地开展的煤炭进口贸易业务和策克口岸物流园区服务业务与上市公司煤炭业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对外出售 ZELEM 公司、华鼎矿业、博源实地的控股权。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2014 年 09 月 22 日	长期	公司与控股股东已消除煤炭经营同业竞争。根据公司产业规划，公司不再从事煤炭开采、销售及贸易业务；其他承诺正在履行。
	戴连荣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人及相关企业保证将来不从事任何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人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本人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如本人及相关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3）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集团”）所控股的部分煤炭类资产即 ZELEM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ZELEM 公司”）、锡林郭勒盟华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矿业”）和内蒙古博源实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实地”）未注入上市公司。ZELEM 公司及华鼎矿业目前尚不具备实质性开采条件，预计具备生产开采条件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和较长时间；博源实地开展的煤炭进口贸易业务和策克口岸物流园区服务业务与上市公司煤炭业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博源集团将对外出售 ZELEM 公司、华鼎矿业、博源实地的控股权。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本人及相</p>	2014 年 09 月 22 日	长期	公司与控股股东已消除煤炭经营同业竞争。根据公司产业规划，公司不再从事煤炭开采、销售及贸易业务；其他承诺正在履行。

			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如上市公司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时,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及相关公司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发生关联交易的,均严格履行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14年09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戴连荣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如上市公司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时,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及相关公司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发生关联交易的,均严格履行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2014年09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1、保证远兴能源人员独立(1)保证远兴能源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保证远兴能源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远兴能源工作、并在远兴能源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兼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中领薪。(3)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远兴能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远兴能源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财务独立(1)保证远兴能源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远兴能源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干涉远兴能源的资金使用、调度。(3)保证远兴能源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远兴能源依法独立纳税。3、机构独立(1)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依法	2014年09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机构完全分开；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2) 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本公司不会超越远兴能源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远兴能源的决策和经营。(3) 保证远兴能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4、资产独立、完整(1) 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且该等资产全部处于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 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违规占用远兴能源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5、业务独立(1) 保证远兴能源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 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避免与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3) 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可能减少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远兴能源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4) 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远兴能源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远兴能源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远兴能源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远兴能源造成经济损失，本公司将向远兴能源进行赔偿。</p>			
戴连荣	其他承诺	<p>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1、保证远兴能源人员独立(1) 保证远兴能源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 保证远兴能源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远兴能源工作、并在远兴能源领取薪酬，不在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兼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下属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中领薪。(3) 保证本人推荐出任远兴能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人不干预远兴能源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财务独立(1) 保证远兴能源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2) 保证远兴能源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干涉远兴能源的资金使用、调度。(3) 保证远兴能源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 保证远兴能源依法独立纳税。3、机构独立(1) 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与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机构完全分开；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与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2) 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本人不会超越远兴能源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远兴能源的决策和经营。</p> <p>(3) 保证远兴能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4、资产独立、完整(1) 保证远兴能源及其子公</p>	2014年09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司资产的独立完整，且该等资产全部处于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违规占用远兴能源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5、业务独立（1）保证远兴能源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保证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避免与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可能减少远兴能源及其子公司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远兴能源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远兴能源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远兴能源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本承诺在本人作为远兴能源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远兴能源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向远兴能源进行赔偿。</p>			
戴连荣、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公司/本人将对自身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保证不从事任何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 如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本人将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3. 如果将来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产品或服务构成竞争的情况，本公司/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如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3）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4. 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5. 本承诺函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 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 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不以低于（如上市公司为买方则为“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本人及相关公司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发生关联交易的，均严格履行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公司/</p>	2021年12月2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鄂尔多斯市纳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 在业绩承诺期（2022 年至 2027 年）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标的采矿权（包括在建工程中的技术实施许可费）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346,532.62 万元。2. 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采矿权实现的净利润数以专项审核报告为准。如标的采矿权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能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纳百川和博源集团应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应补偿金额=[（累计承诺净利润-累计实现净利润）÷累计承诺净利润]×纳百川获得的交易价款。3. 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由审计机构对标的采矿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采矿权的期末减值额乘以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比例大于应补偿金额，则纳百川和博源集团另行向上市公司补偿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所得的金额：另需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纳百川本次转让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比例（即 14%）-应补偿金额。4. 业绩承诺方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及减值测试补偿金额的总额上限不超过纳百川从本次交易所获全部对价。纳百川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博源集团承担补充连带责任。5.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根据专项审核意见，如标的采矿权未实现承诺净利润数，则上市公司应向纳百川发出业绩补偿通知书，纳百川在收到业绩补偿通知书之日后 30 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金额。6. 如纳百川未按照约定足额支付补偿金额，则上市公司有权就差额部分向博源集团发出业绩补偿通知书，博源集团在收到业绩补偿通知书之日后 30 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金额。7. 在纳百川和博源集团足额履行现金补偿义务之前，上市公司有权以对博源集团的分红款进行抵偿，博源集团应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上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出的符合《公司章程》的现金分红方案投赞成票。8. 如标的采矿权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能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由远兴能源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专业资质的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重新评估，本次交易整体估值与调整后的评估值之间的差额部分由纳百川、纳丰投资、博源工程按照本次增资前对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对远兴能源进行补偿。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 业绩承诺期为 2022 年至 2027 年（其中 2022-2024 年为建设期）。2. 博源集团保证在业绩承诺期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标的采矿权（包括在建工程中的技术实施许可费）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346,532.62 万元。3. 博源集团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上限不超过蜜多能源从前次交易所获全部对价的 19%。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 业绩承诺期为 2022 年至 2027 年（其中 2022-2024 年为建设期）。2. 纳百川、纳丰投资、博源工程及博源集团保证在业绩承诺期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标的采矿权（包括在建工程中的技术实施许可费）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346,532.62 万元。3.（纳百川、纳丰投资、博源工程）应以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对公司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足。应补偿金额计算方式如下：应补偿金额=（1-标的公司调整后估值÷本次交易整体估值）×本次增资交易价款×乙方（纳百川、纳丰投资、博源工程）在本次增资前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市纳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贺占海；丁喜梅；梁润彪；贾栓；杨红星；吴爱国；白颐；孙燕红；张振华；郝占标；纪玉虎；付永礼；董龙；刘义；赵国智；赵云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贺占海、丁喜梅、梁润彪、贾栓、杨红星、吴爱国、白颐、孙燕红、张振华、付永礼、董龙、刘义、赵国智、赵云任公司董事或高管期间严格履行了承诺，现已不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管职务。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戴连荣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博源集团、实际控制人戴连荣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是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远兴能源诉鄂尔多斯市世伟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13,780	否	一审法院判决远兴能源胜诉,2021年二审期间鄂尔多斯市世伟化工有限公司撤回上诉,一审判决生效。2023年世伟化工向远兴能源履行义务后,本案现已结案。	该案已结案,对报表影响较小。	原告:远兴能源,被告:鄂尔多斯市世伟化工有限公司		
华远矿业诉宁夏金海永和泰冶化有限公司纠纷	1,234	否	宁夏金海永和泰冶化有限公司已终止破产程序现进入合并重整中,根据重整计划草案,普通债权获得的清偿比例为6%,目前已清偿部分债权。	预计对报表影响较小	原告:华远矿业,被告:宁夏金海永和泰冶化有限公司		
华远矿业诉宁夏中煤华泰化工有限公司债务纠纷	470	否	宁夏中煤华泰化工有限公司已终止破产程序现进入合并重整中,根据重整计划草案,普通债权获得的清偿比例为6%。	预计对报表影响较小	原告:华远矿业,被告:宁夏中煤华泰化工有限公司		
公安机关办理新型能源诉山西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败诉事件,以涉	351	否	案件现处于立案阶段。	预计对报表影响较小	原告:新型能源,被告:山西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嫌合同诈骗罪立案							
江苏宏鑫旋转补偿器科技有限公司诉江苏贝特管件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专利侵权纠纷	800	否	案件初步定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开庭，原告江苏宏鑫旋转补偿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庭前向法院提交对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撤回起诉的申请，法院暂未出具准予撤诉裁定。	预计对报表影响较小	原告：江苏宏鑫旋转补偿器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银根化工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苏尼特碱业	其他	采矿区及生产运输道路部分用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	其他	罚款 49,860,021 元并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及补办违法用地手续。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公司子公司苏尼特碱业接到苏尼特右旗自然资源局违法用地处罚告知书（[乌镇综合执法（土地）罚告（2023）1 号]），苏尼特碱业因采矿区及生产运输道路部分用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行为，被作出罚款 49,860,021 元并责令退还违法占用土地及补办违法用地手续的决定。

目前，苏尼特碱业已全额缴纳罚款，并按规定退还违法用地，正在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用地手续。该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与南阳市瑜信物资有限公司、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3,102 万元，二审判决已出具，达成和解意向后签订和解协议且在履约中，案件现处于执行终本状态。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与天津航发（津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北京弘达舟投资有限公司、许昌永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123,478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对上述涉案金额中 37,043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责任，该债权已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收购，债权再次转让给南阳交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已通过拍卖公司控股股东持股的伊化矿业部分股权取得了全部担保责任款。

3.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涉案金额 6,712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对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上诉于最高人民法院，2022 年 3 月初立案。2022 年 8 月召开了二审庭前会议，双方进行了庭前质证。2023 年 3 月合议庭经三次调整，案件定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进行开庭审理。

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仲裁纠纷案，涉案金额 2 亿元，本案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裁决公司控股股东补缴探矿权转让费 2 亿元及部分律师费、仲裁费，其余仲裁请求被驳回，之后中煤能源

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22 年 11 月 8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立案执行，案号为：（2022）京 02 执 1317 号，2023 年 3 月 21 日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后，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 博源集团诉王靖为变更博源小贷公司股权工商登记纠纷案，涉案金额 1 亿元，本案一审判决博源集团胜诉，案件现处于上诉期间。

6. 博源集团与巴彦淖尔市顺祥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泰升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纠纷执行案，涉案金额约 1.28 亿元，本案博源集团对内蒙古泰升实业集团公司的该笔债权待内蒙古泰升实业集团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向管理人进行补充申报。

7. 南阳内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博源集团、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确认协议有效纠纷，本案于 2023 年 6 月 5 日立案，暂未开庭。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蒙大矿业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原料煤、皮带煤运输	市价	市价	47,371.53		123,644	否	货币	47,371.53	2023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博源实地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煤炭	市价	市价	25,294.01		82,230	否	货币	25,294.01	2023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工程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药剂、技术服务	市价	市价	3,679.85		9,910	否	货币	3679.85	2023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嘉瑞酒店及其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住宿、餐饮、会务等	市价	市价	3,318.29		7,377	否	货币	3,318.29	2023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博源集团及其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股东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住宿、培训、餐饮、担保费等	市价	市价	2,181.42		6,089	否	货币	2,181.42	2023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源粮油	过去十二个月为控股股东的联营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食用油、仓储服务	市价	市价	966.99		2,428	否	货币	966.99	2023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企业												
蒙大环保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排渣费	市价	市价	209.3		682	否	货币	209.3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纳林河消防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消防服务	市价	市价	206.46		484	否	货币	206.46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中煤远兴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产品、接受劳务	甲醇、水	市价	市价	102.41		319	否	货币	102.41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伊化矿业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价	市价	623.6		2,028	否	货币	623.6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蒙大矿业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劳务费、检测费、住宿费	市价	市价	442.79		1,415	否	货币	442.79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博源实地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资产租赁、红酒、日用小苏打	市价	市价	283.37		1,706	否	货币	283.37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嘉瑞酒店及其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红酒、日用小苏打	市价	市价	67.12		63	是	货币	58.79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蒙大环保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转售电、住宿费	市价	市价	95.82		50	是	货币	95.82	2023年03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博源集团及其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股东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捐赠、房租	市价	市价	103.81		0	是	货币	103.81		
蜜多能源	其他关联方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住宿费	市价	市价	0.35		0	是	货币	0.35		
中煤远兴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转售电	市价	市价	0.49		0	是	货币	0.49		

合计	--	--	84,947.61	--	238,42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八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八届二十八次监事会、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考虑到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为银根矿业提供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公司八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八届二十九次监事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八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八届二十九次监事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持股比例为 60% 的控股子公司银根矿业股东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股权转让，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设立并管理的专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受让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银根矿业 4.2017% 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作为银根矿业股东，放弃本次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

公司九届三次董事会、九届三次监事会、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持股比例 60%的控股子公司银根矿业的股东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银根矿业 4.16%股权抵顶其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 103,529.19 万元债务；将其持有的银根矿业 0.86%股权抵顶博源集团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 21,400 万元债务。该次债转股纳百川合计转让银根矿业 5.02%股权，合计抵顶债务 124,929.19 万元。公司作为银根矿业股东，放弃本次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博大实地	2022年03月05日	27,000	2022年09月14日	27,0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博大实地以部分土地房产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2年	否	否
博大实地	2022年07月23日	10,000	2022年12月15日	10,000	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以持有博大实地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博大实地以部分公寓楼及厂房第二顺位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博大实地	2022年12月27日	30,000	2022年12月26日	30,0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以持有博大实地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3,100	2022年12月08日	3,1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博源国贸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20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7,400	2022年09月22日	7,4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博源国贸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20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10,000	2022年09月23日	10,0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博源国贸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20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3,600	2022年10月27日	3,6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博源国贸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20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7,800	2022年11月25日	7,8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中源化学以部分房产及机器设备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4,400	2022年09月27日	4,4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中源化学以部分房产及机器设备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3年01月14日	7,350	2023年01月01日	7,35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2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3年01月14日	5,000	2023年03月13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2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3年01月14日	3,480	2023年06月21日	3,48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7月23日	20,000	2022年08月10日	20,0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以持有银根矿业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2,950	2022年12月29日	2,95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2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5,000	2023年01月06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16,660	2022年03月23日	16,66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2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1年06月12日	2,005.49	2021年07月02日	2,005.49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3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2,000	2022年07月19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年03月05日	8,000	2022年09月14日	8,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3年01月14日	5,650	2023年06月26日	5,65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中源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3年01月14日	4,350	2023年02月28日	4,35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中源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3年01月14日	10,000	2023年03月15日	10,0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中源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3年01月14日	7,000	2023年02月09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5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19年07月13日	9,000	2019年07月29日	9,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5年	否	否
兴安化学	2022年05月14日	20,561.73	2022年05月31日	20,561.73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3年	否	否
兴安化学	2019年08月08日	1,520.55	2019年08月30日	1,520.55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以持有兴安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公司持有中源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中源化学以其持有兴安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4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2年09月17日	9,568.1	2022年09月27日	9,568.1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5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2年09月17日	22,264.67	2022年10月14日	22,264.67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5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2年09月17日	23,777.15	2023年03月24日	23,777.15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4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3年02月28日	77,900	2023年03月31日	77,900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3年02月28日	8,580	2023年05月12日	8,580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3年02月28日	1,331	2023年05月26日	1,331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3年02月28日	25,784	2023年06月13日	25,784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3年02月28日	5,000	2023年03月31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年	否	否
银根	2023年02月	1,500	2023年05月	1,500	连带责	银根矿业以采矿	全额提供	9年	否	否

化工	月 28 日		月 12 日		任担保、抵押	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反担保			
银根化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00	2023 年 06 月 14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 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1,000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 年	否	否
银根化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5,000	2023 年 04 月 03 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抵押	银根矿业以采矿许可证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9 年	否	否
银根水务	2023 年 02 月 27 日	45,000	2023 年 05 月 17 日	4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5 年	否	否
银根水务	2023 年 02 月 27 日	35,000	2023 年 06 月 12 日	3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5 年	否	否
远兴销售	2022 年 03 月 05 日	15,000	2022 年 09 月 27 日	15,0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以持有银根矿业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 年	否	否
博源国贸	2022 年 03 月 15 日	15,000	2023 年 01 月 16 日	15,0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以持有银根矿业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0.5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041,13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94,702.1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17,737.6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27,532.6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兴安化学	2019 年 08 月 08 日	1,520.55	2019 年 08 月 30 日	1,520.55	质押	公司以持有兴安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公司持有中源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中源化学以其持有兴安化学部分股权作质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4 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 年 03 月 05 日	3,100	2022 年 12 月 08 日	3,100	抵押	博源国贸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 20 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 年	否	否
中源化学	2022 年 03 月 05 日	7,400	2022 年 09 月 22 日	7,400	抵押	博源国贸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 20 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 年	否	否
中源	2022 年 03	10,000	2022 年 09	10,000	抵押	博源国贸以呼和	全额提供	1 年	否	否

化学	月 05 日		月 23 日			浩特市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 20 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反担保			
中源化学	2022 年 03 月 05 日	3,600	2022 年 10 月 27 日	3,600	抵押	博源国贸以呼和浩特赛罕区伊泰华府世家 20 号楼办公楼作抵押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1 年	否	否
银根水务	2023 年 02 月 27 日	45,000	2023 年 05 月 17 日	4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5 年	否	否
银根水务	2023 年 02 月 27 日	35,000	2023 年 06 月 12 日	3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额提供反担保	5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87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8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899,620.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5,620.5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915,13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74,702.1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217,358.1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33,153.2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8.1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0,0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在“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中, 担保对象为兴安化学及中源化学的 5 笔担保, 合计担保金额 25,620.55 万元, 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源化学、博源国贸均提供了担保, 担保对象银根水务的 2 笔担保, 合计担保金额 80,000 万元, 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银根矿业均提供了担保, 在“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中均进行了列示。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子公司银根矿业在建项目一期第一条生产线投料试车

公司控股子公司银根矿业在建的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项目一期第一条 150 万吨/年纯碱生产线，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投料，顺利打通工艺流程并产出产品。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项目投料试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银根矿业正对生产装置进行调试、优化和完善。后续公司将按照项目整体建设安排，对一期其余生产线逐条投料试车。

2. 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

2022 年 1 月中旬，蒙大矿业取得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案件作出的一审判决，判决蒙大矿业应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差额人民币 22.24 亿元，案件受理费 1,115.00 万元。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2）内民终 216 号），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认为原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裁定“1. 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 06 民初 300 号民事判决。2. 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公司了解案件的情况与进展，并单独公告进行了风险提示。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3 年 5 月 24 日，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初 20 号），判决为“1. 确认原告乌审旗国资与被告蒙大矿业 200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的《探矿权转让合同》价格条款无效；2. 被告蒙大矿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乌审旗国资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的差额 222,252.38 万元；3. 驳回原告乌审旗国资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1,159,419 元，由蒙大矿业负担 11,154,419 元，由乌审旗国资负担 5000 元。”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023 年 6 月，蒙大矿业不服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初 20 号），已依法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暂未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开庭通知，尚无最新进展。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4,928,762	9.52%				1,230,450	1,230,450	346,159,212	9.56%
1、国家持股	0	0.0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44,928,762	9.52%				1,230,450	1,230,450	346,159,212	9.56%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333,475,587	9.21%						333,475,587	9.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453,175	0.32%				1,230,450	1,230,450	12,683,625	0.3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76,829,798	90.48%				-1,230,450	-1,230,450	3,275,599,348	90.44%
1、人民币普通股	3,276,829,798	90.48%				-1,230,450	-1,230,450	3,275,599,348	90.4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621,758,560	100.00%						3,621,758,56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总经济师郝占标因持股数量变动，根据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其减少股份锁定 202,500 股。

2021 年 10 月，公司原职工监事季海涛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其原定任期至 2023 年 5 月，根据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减少股份锁定 675 股；2023 年 6 月，其增持公司股票 900 股，根据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其增持股份锁定 675 股。

2023 年 4 月，公司董事吴爱国、梁润彪、丁喜梅任期届满离任，根据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新增股份锁定 1,417,500 股。

2023 年 4 月，公司聘任高远为公司副总经理，根据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新增股份锁定 15,45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高远为公司副总经理，已经公司九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吴爱国	1,732,500	0	577,500	2,310,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孙朝晖	1,050,000	0	0	1,050,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刘宝龙	742,500	0	0	742,5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丁喜梅	787,500	0	262,500	1,050,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郝占标	847,500	0	0	847,5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梁润彪	1,732,500	0	577,500	2,310,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戴继锋	1,050,000	0	0	1,050,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纪玉虎	1,050,000	0	0	1,050,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宋为兔	1,732,500	0	0	1,732,5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祁世平	525,000	0	0	525,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高远	0	0	15,450	15,45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季海涛	0	0	675	675	任期内辞职高管 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 关规定
内蒙古博源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333,475,587	0	0	333,475,587	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 86,783,669 股限售 3 年；非 公开发行股份 246,691,918 股 限售 3 年。	86,783,669 股已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限 售期满暂未解除限 售；246,691,918 股 已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限售期满暂未解 除限售。
合计	344,725,587	0	1,433,625	346,159,21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8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9%	1,122,491,995		333,475,587	789,016,408	质押	1,121,691,06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6%	81,800,000			81,8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大成新锐产业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81,156,222	407,400		81,156,2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1.98%	71,562,394	20,889,328		71,562,3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兴全绿色投资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65,747,473			65,747,47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浙商丰利增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50,000,000			50,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一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48,269,200			48,269,2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一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41,913,104	-4,867,700		41,913,104		
中国工商银行一广发 策略优选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39,759,297	3,588,612		39,759,297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39,058,880	3,057,300		39,058,88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89,016,408	人民币普通股	789,016,408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8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156,222	人民币普通股	81,156,2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562,394	人民币普通股	71,562,3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5,747,473	人民币普通股	65,747,47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2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69,2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913,104	人民币普通股	41,913,104					
中国工商银行一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759,297	人民币普通股	39,759,2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058,880	人民币普通股	39,058,88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2,313,613.10	2,062,116,017.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219,293.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250,264.52	100,123,222.04
应收款项融资	702,428,822.08	714,507,308.36
预付款项	152,379,749.47	130,267,025.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5,205,458.08	380,491,694.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1,911,962.11	776,254,337.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529,395,282.89	3,788,696,516.70
流动资产合计	7,453,885,152.25	8,040,675,415.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4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48,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548,688,630.34	3,123,975,56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9,188,077.58	445,293,395.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投资性房地产	240,830,931.06	244,407,427.75
固定资产	10,455,191,039.64	9,819,068,828.54
在建工程	7,468,903,339.17	6,028,549,536.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12,503,899.26	836,513,073.59
开发支出		
商誉	3,146,497.53	3,146,497.53
长期待摊费用	138,603,152.98	38,466,58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42,868.54	56,937,35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8,116,159.52	960,334,412.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82,666,215.62	21,821,544,298.58
资产总计	32,636,551,367.87	29,862,219,713.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2,091,283.06	2,672,741,065.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34,758,425.82	2,605,638,473.38
应付账款	2,214,233,549.98	2,326,022,877.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2,563,930.49	497,225,801.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0,029,141.56	212,540,102.58
应交税费	110,383,501.83	325,590,890.44
其他应付款	513,741,077.50	332,204,610.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9,480,000.00	13,485,100.9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3,731,189.10	466,630,670.23
其他流动负债	38,426,285.84	53,816,734.49
流动负债合计	9,209,958,385.18	9,492,411,225.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21,650,000.00	2,085,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579,646,610.67	1,434,365,672.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5,201,187.48	54,145,887.50
递延收益	66,510,509.08	69,115,28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59,885.24	7,875,699.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32,568,192.47	3,650,602,541.43
负债合计	15,342,526,577.65	13,143,013,766.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21,758,560.00	3,621,758,5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440,010.24	203,827,196.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186,894.93	34,937,023.03
专项储备	29,896,007.74	17,778,277.46
盈余公积	134,172,343.34	134,172,34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27,090,505.34	8,518,122,119.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59,544,321.59	12,530,595,519.90
少数股东权益	4,134,480,468.63	4,188,610,427.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94,024,790.22	16,719,205,94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636,551,367.87	29,862,219,713.97

法定代表人：宋为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2,233,362.85	791,924,794.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	61,250,000.00
预付款项	2,880.00	
其他应收款	2,387,098,030.59	875,002,402.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52,367.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258,524.87	286,343.40
流动资产合计	2,946,295,166.05	1,728,463,540.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4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362,226,519.01	11,938,092,889.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3,386,575.59	312,720,176.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投资性房地产	138,108,560.32	140,627,932.60
固定资产	197,098,533.45	200,331,591.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097,297.85	47,694,785.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811.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62,769,106.22	12,904,832,807.08
资产总计	16,309,064,272.27	14,633,296,34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201,666.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4,800,000.00	172,500,000.00
应付账款	792,672.80	827,502.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9,288,195.23	45,992,071.63

应交税费	273,155.85	160,682,685.95
其他应付款	2,640,076,685.10	1,626,835,592.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774,722.18	155,734,652.7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31,005,431.16	2,318,774,172.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0,000,000.00	1,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45,000,000.00	95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99,736.67	10,276,22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4,999,736.67	2,460,276,227.11
负债合计	5,536,005,167.83	4,779,050,399.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21,758,560.00	3,621,758,5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0,444,101.59	204,187,196.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62,061.27	-4,728,764.9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172,343.34	134,172,343.34
未分配利润	6,720,646,160.78	5,898,856,613.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73,059,104.44	9,854,245,94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09,064,272.27	14,633,296,347.9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55,609,057.05	5,855,474,386.69
其中：营业收入	5,355,609,057.05	5,855,474,386.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26,386,169.57	3,941,467,052.69

其中：营业成本	3,394,250,608.63	3,318,755,833.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4,012,642.62	114,562,972.96
销售费用	86,474,822.97	79,768,977.32
管理费用	329,417,745.93	306,073,425.33
研发费用	63,947,352.16	82,906,052.14
财务费用	138,282,997.26	39,399,791.53
其中：利息费用	142,421,916.20	88,583,261.22
利息收入	37,978,622.57	57,751,285.41
加：其他收益	7,033,855.34	14,461,617.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753,127.35	370,088,908.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8,355,851.60	356,639,998.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56.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97,780.17	2,167,292.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721.79	-57,132.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8,698,828.20	2,300,668,020.77
加：营业外收入	1,031,580.83	3,990,204.34
减：营业外支出	52,418,981.24	14,139,235.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7,311,427.79	2,290,518,989.25
减：所得税费用	224,264,065.59	321,683,243.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3,047,362.20	1,968,835,746.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3,047,362.20	1,968,835,746.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232,169.89	1,615,181,502.9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815,192.31	353,654,243.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5,625.57	2,442,113.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49,871.90	2,471,634.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9,566.98	2,471,634.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08.8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49,566.98	2,431,425.8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304.9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304.9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246.33	-29,521.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76,192,987.77	1,971,277,85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5,482,041.79	1,617,653,137.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710,945.98	353,624,721.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9	0.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宋为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永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321,350.27	19,472,415.70
减：营业成本	19,136,000.04	16,555,921.81
税金及附加	1,788,146.42	1,906,483.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1,010,116.73	29,322,663.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0,933,766.52	18,364,207.89
其中：利息费用	65,371,070.76	32,969,593.24
利息收入	31,959,718.98	22,548,188.92
加：其他收益	836,430.48	932,337.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4,639,485.74	355,815,772.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7,776,420.05	356,419,162.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22,956.94	12,439,929.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415.93	-139,263.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5,433,609.65	322,371,914.69
加：营业外收入	2.00	1.77
减：营业外支出	380,280.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5,053,331.40	322,371,916.46
减：所得税费用		2,865,149.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5,053,331.40	319,506,766.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5,053,331.40	319,506,766.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6,703.71	445,960.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6,398.79	445,960.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400.6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6,398.79	404,559.4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304.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304.9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5,820,035.11	319,952,726.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23,001,662.41	5,099,229,927.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555,829.82	322,947,110.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21,379.57	113,760,35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9,978,871.80	5,535,937,39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5,088,576.08	2,247,441,341.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226,893.04	336,389,29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4,299,877.97	544,709,32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959,022.61	175,335,46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0,574,369.70	3,303,875,43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404,502.10	2,232,061,96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24,334.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10,560.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3,364.70	7,303,168.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4,596,252.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98,259.66	291,899,421.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3,331,568.33	660,681,32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275,850,77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331,568.33	999,032,10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8,633,308.67	-707,132,681.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8,096,440.26	2,312,811,341.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029,385.50	655,675,8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4,125,825.76	2,968,487,211.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9,850,000.00	1,958,065,859.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3,598,214.60	493,035,322.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1,485,100.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552,992.45	341,148,158.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1,001,207.05	2,792,249,3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124,618.71	176,237,87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86,594.03	6,519,623.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317,593.83	1,707,686,77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6,784,022.29	4,198,673,766.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1,466,428.46	5,906,360,545.4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04,546.66	24,373,451.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655.63	16,295,984.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3,627.60	25,284,74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88,829.89	65,954,176.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19,147.25	10,470,879.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63,542.77	57,727,63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360,805.54	2,932,11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41,476.34	23,806,25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984,971.90	94,936,87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96,142.01	-28,982,699.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6,863,065.69	211,342,434.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7,917,513.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863,065.69	379,559,948.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6,097.00	2,633,42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27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96,097.00	277,633,42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266,968.69	101,926,519.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3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50,000.00	1,387,119,17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450,000.00	2,737,119,177.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8,796,452.02	272,762,579.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632,049.65	1,063,395,56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7,428,501.67	1,336,158,14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978,501.67	1,400,961,035.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48.00	13,428.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797,226.99	1,473,918,284.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030,589.84	2,170,915,97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233,362.85	3,644,834,256.7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21,758,560.00				203,827,196.62		34,937,023.03	17,778,277.46	134,172,343.34		8,518,122,119.45		12,530,595,199.90	4,188,610,427.99	16,719,205,94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21,758.00				203,827.19662		34,937,023.03	17,778,276.46	134,172,343.34		8,518,122,119.45		12,530,595.190	4,188,610,429.70	16,719,205.94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612.81362		3,249,871.90	12,117,730.28			508,968.38589		628,948.80169	-54,129,958.46	574,818.84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49,871.90				1,052,232,169.89		1,055,482,041.79	220,710,945.98	1,276,192,987.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55,908.65								8,355,908.65	-207,012.84	8,148,895.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355,908.65								8,355,908.65	-207,012.84	8,148,895.81
（三）利润分配											-543,263.700		-543,263.700	277,480.000	-820,743.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3,263.700		-543,263.700	277,480.000	-820,743.700

		股	债		积	存	合	备	积	险	利			益	合	
						股	收			准	润				计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73,412.56				1,721,818.08	144,011,354.79	36,771,176.55	11,262,803.15	817,341,223.54		9,207,120.88			15,323,715.38	1,775,950.07	17,099,665.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75,004.10	8.46			-817,341,223.54		-1,277,171.23			-3,669,516.57	622,178.54	-3,047,338.2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73,412.56				146,813,980.39	144,011,354.79	36,771,176.55	11,262,803.15			7,929,949.64			11,654,198.88	2,398,128.43	14,052,32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54.00				47,153,763.57	-144,011,354.79	2,471,634.66	6,220,785.73			1,160,648.29			1,308,851.83	354,227.52	1,663,05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1,634.66				1,615,181.50			1,617,653.13	353,472.84	1,971,27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654.00					-144,011,354.79					-92,357.35			-1,165,038.70	-	-1,165,038.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1,654.00					-144,011,354.79					-92,357.35			-1,165,038.70		-1,165,038.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用							87,931.23					87,931.23	,940.21	07,871.44
(六) 其他				47,153,763.57								47,153,763.57		47,153,763.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21,758,560.00			193,967,743.96		39,242,811.21	17,483,588.88			9,090,597,941.21		12,963,050,645.26	2,752,330,718.39	15,715,381,363.6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21,758,560.00				204,187,196.62		-4,728,764.98		134,172,343.34	5,898,856,613.38		9,854,245,94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21,758,560.00				204,187,196.62		-4,728,764.98		134,172,343.34	5,898,856,613.38		9,854,245,94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256,904.97		766,703.71			821,789,547.40		918,813,15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6,703.71			1,365,053,331.40		1,365,820,03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543,263.78		543,263.78
										4.00		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543,263.78		543,263.78
										4.00		4.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6,256,904.97							96,256,904.9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21,758,560.00				300,444,101.59		-3,962,061.27		134,172,343.34	6,720,646,160.78		10,773,059,104.4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73,412,560.00				3,337,782,696.72	144,011,354.79	1,928,822.82		817,341,223.54	6,293,528,871.37		13,979,982,81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73,412,560.00				3,337,782,696.72	144,011,354.79	1,928,822.82		817,341,223.54	6,293,528,871.37		13,979,982,81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54,000.00				-45,203,591.22	-144,011,354.79	445,960.05			-42,669,089.07		4,930,63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5,960.05			319,506,766.93		319,952,726.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654,000.00				92,357,354.79	144,011,354.7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1,654,000.00				92,357,354.79	144,011,354.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2,175,856.00		-362,175,8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2,175,856.00		-362,175,856.00

										6.00		6.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7,153,763.57							47,153,763.57
四、本期末余额	3,621,758,560.00				3,292,579,105.50		2,374,782.87		817,341,223.54	6,250,859,782.30		13,984,913,454.2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1996年11月25日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内政股批字[1996]16号），由伊克昭盟化学工业集团总公司独家发起，经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发字[1996]427号），本公司于1997年1月13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A种股票，并于1997年1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7年5月2日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每10股用资本公积金转增10股，本公司股本增至43,000.00万股。1998年5月15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1997年底总股本43,000.00万股为基数，按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国有法人股股东全额放弃此次配股，实际配股总额为3,900.00万股，本公司股本增至46,900.00万股，并于1998年9月19日在内蒙古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46,900.00万元。

经财政部财企[2002]213号文批准，2002年8月，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鄂尔多斯市化学工业集团总公司（原内蒙古伊克昭盟化学工业（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4,439.0256万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后，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52.11%。

经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5]1600号、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88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6]56号文批准，2006年5月，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124,390,256股和120,000,000股分别转让给内蒙古博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集团”）和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博源集团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于2006年4月21日经公司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的决议，根据《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份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3股对价股份。原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次股权分置实施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仍为469,000,000股，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49,327,300股（含高管27,300股），占总股本的53.1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A股219,672,700股，占总股本46.84%。

根据本公司于2007年8月8日召开200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2007年9月6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天然碱”变更为“远兴能源”。

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本公司于2008年1月31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96号核准文件，于2008年3月14日向7名特定投资者发行42,875,989股股票，募集资金632,712,117.40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11,875,989股。

经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五届十二次董事会通过，以2009年12月31日的股本511,875,98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511,875,989股增至767,813,983股。

根据《关于核准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博源集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72号）和《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补充协议》，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收购博源集团、北京实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汉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银金博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南昌中科摇篮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稷弘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奥美股权投资基金（上海）中心（有限合伙）以其合计拥有的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81.71%股权。上述资产重组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622,739,897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390,553,880股。

2014年12月25日，本公司根据《关于核准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博源集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72号），非公开发行新股228,337,964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618,891,844股。

经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5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共转增1,295,113,475股，转增后股本变更为2,914,005,319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6年9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986,767,673股，发行后股份数量变更为3,900,772,992股。

2017年11月，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发行66,400,000股限制性股票，发行后股本变更为3,967,172,992股。

2018年7月，本公司发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股票，共发行9,480,000股，发行后股本变更为3,976,652,992股。

2019年5月，本公司注销回购股份总数258,270,001股的20%，共51,654,001股，注销完成后股本变更为3,924,998,991股。

2019年6月，本公司回购注销60万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股本变更为3,924,398,991股。

2020年3月，本公司回购注销19.20万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股本变更为3,924,206,991股。

2020年12月，本公司注销15,496.20万股回购股份，注销2,436万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股本变更为3,744,884,991股。

2021年6月，本公司回购7,147.24万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673,412,560股。

2022年5月，本公司注销已回购股份5,165.4万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621,758,560股。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3,621,758,560.00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114124036R，法定代表人为宋为兔，注册地为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12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劳务派遣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招投标代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装卸搬运；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纯碱、小苏打、化肥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 27 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报告期减少 2 家。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

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是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除承兑人为银行外的其余承兑汇票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及第十节、五、11“应收票据”。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性质保证金、押金等（仅限融资租赁保证金押金）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5、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2、“应收账款”关于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21、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五、3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38	5.00%	2.50%-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9	5.00%	5.00%-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

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水资源使用权、采矿权和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或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5、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6、预计负债

当开采煤炭而形成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土地复垦及弃置义务等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①销售商品

对于国内销售，在产品运离厂区仓库或中转站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采用代理模式的，定期与客户确认实际消耗量后确认收入的实现；通过管道运输的甲醇销售，定期读取计量仪器的数量并经双方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技术服务、劳务服务、租赁服务、酒店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

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租赁的分类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

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②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16 号解释”），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八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说明

16 号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要求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规定，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运输设备管理，结合公司运输设备实际使用情况，对现有固定资产/运输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	相关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八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2023 年 01 月 01 日	

1.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折旧年限

变更前，公司固定资产/运输设备折旧年限 8 年-12 年。

2.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折旧年限

变更后，公司固定资产/运输设备折旧年限 5 年-10 年。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依据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资源税	河南地区开采地下碱矿（原矿）按应纳税额的 5%计缴、开采地下碱矿（选矿）按应纳税额的 2.5%计缴；内蒙古地区开采地下碱矿（原矿）按应纳税额的 4.5%计缴、开采地下碱矿（选矿）按应纳税额的 4%计缴。	5%、2.5%、4.5%、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15.00%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15.00%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15.00%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优惠，销售再生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

（2）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41000822，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自 2021 年-2030 年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5,706.00	330,220.00
银行存款	1,709,673,625.16	1,854,830,724.51
其他货币资金	402,154,281.94	206,955,072.84
合计	2,112,313,613.10	2,062,116,017.3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00,847,184.64	205,331,995.06

其他说明

注：本报告期末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均为票据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219,293.82
其中：		
理财产品		28,219,293.82
其中：		
合计		28,219,293.82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65,589.72	10.23%	8,765,589.72	100.00%		8,765,589.72	7.91%	8,765,589.7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40,023.79	89.77%	1,689,759.27	2.20%	75,250,264.52	102,026,786.87	92.09%	1,903,564.83	1.87%	100,123,222.04
其中：										
组合 1	76,940,023.79	89.77%	1,689,759.27	2.20%	75,250,264.52	102,026,786.87	92.09%	1,903,564.83	1.87%	100,123,222.04
合计	85,705,613.51	100.00%	10,455,348.99	12.20%	75,250,264.52	110,792,376.59	100.00%	10,669,154.55	9.63%	100,123,222.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65,589.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中煤华泰化工有限公司	4,705,579.47	4,705,579.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96,387.00	3,596,38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盾石商贸有限公司	462,386.36	462,386.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236.89	1,236.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65,589.72	8,765,58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9,759.2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4,879,366.37	748,793.65	1.00%
1-2 年	1,153,462.31	57,673.12	5.00%
2-3 年	29,878.31	5,975.70	20.00%
3-4 年	0.00	0.00	50.00%
4-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877,316.80	877,316.80	100.00%
合计	76,940,023.79	1,689,759.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879,366.37
1 至 2 年	1,153,462.31
2 至 3 年	29,878.31
3 年以上	9,642,906.52
4 至 5 年	3,512,436.89
5 年以上	6,130,469.63

合计	85,705,613.51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65,589.72					8,765,58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03,564.83	-213,805.56				1,689,759.27
合计	10,669,154.55	-213,805.56				10,455,348.99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南海区小塘建昌贸易有限公司	16,049,997.85	18.73%	160,499.98
金华市博源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9,178,599.53	10.71%	124,928.00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6,385,336.85	7.45%	63,853.37
成都市莱福特化工有限公司	6,080,731.22	7.09%	60,807.31
UNICOH SPECIALTY CHEMICALS CO	5,912,052.00	6.90%	59,120.52
合计	43,606,717.45	50.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02,428,822.08	714,507,308.36
合计	702,428,822.08	714,507,308.3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本期增减变动为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变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质押、抵押借款的受限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1,482,387.17	99.41%	129,315,214.36	99.27%
1 至 2 年	897,362.30	0.59%	951,810.87	0.73%
合计	152,379,749.47		130,267,025.2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2,122,981.8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3.89%。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5,205,458.08	380,491,694.10
合计	355,205,458.08	380,491,694.1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13,597,899.97	443,742,728.37
勘探费	33,000,000.00	33,000,000.00
保证金、押金	752,409.41	970,009.41
股权转让款		
其他	10,236,455.30	7,244,237.53
合计	457,586,764.68	484,956,975.3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620,553.08		79,844,728.13	104,465,281.2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19,348.39			2,519,348.39
本期转回	4,525,323.00		78,000.00	4,603,323.00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2,614,578.47		79,766,728.13	102,381,306.6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125,871,074.43	8,683,989.98	98,871,074.43	5,448,109.68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7,794,510.35	3,295,109.33	37,494,510.35	2,063,724.02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220,644.64
1 至 2 年	242,718,980.85
2 至 3 年	33,037,438.00
3 年以上	155,609,701.19
3 至 4 年	3,147,553.92
4 至 5 年	119,100,509.41
5 年以上	33,361,637.86
合计	457,586,764.6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4,465,281.21	2,519,348.39	4,603,323.00			102,381,306.60
合计	104,465,281.21	2,519,348.39	4,603,323.00			102,381,306.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3,235,880.30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1,385.31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合计	4,467,265.6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鄂尔多斯市世伟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8,770,000.00	4-5年	25.96%	17,927,900.00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117,107.72	1-3年	23.19%	10,611,710.77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98,871,074.43	1-2年	21.61%	5,448,109.68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7,494,510.35	1-2年	8.19%	2,063,724.02
内蒙古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	勘探费	33,000,000.00	2-3年	7.21%	33,000,000.00
合计		394,252,692.50		86.16%	69,051,444.4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准备	
原材料	362,444,494.66		362,444,494.66	290,842,572.53		290,842,572.53
库存商品	139,582,866.22	215,825.75	139,367,040.47	474,902,898.58	215,825.75	474,687,072.83
周转材料	10,100,426.98		10,100,426.98	10,724,692.43		10,724,692.43
合计	512,127,787.86	215,825.75	511,911,962.11	776,470,163.54	215,825.75	776,254,337.7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15,825.75					215,825.75
合计	215,825.75					215,825.7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60,000,000.00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结构性存款、贷款保证金及利息	2,958,557,566.73	3,414,813,849.28
待抵扣进项税、出口退税等	566,226,938.09	368,885,075.16
待摊费用	4,610,778.07	4,997,592.26
合计	3,529,395,282.89	3,788,696,516.70

其他说明：

注：质押、抵押借款的受限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4、债权投资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23 内蒙古债 14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23 内蒙古债 14	40,000,000.00	2.38%	2.38%	2026 年 06 月 16 日				
合计	40,000,000.00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3,000,000.00		63,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第十节、七、12）	15,000,000.00		15,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		48,000,000.00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7,413,979.08			-28,743.36						7,385,235.72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2,005,972.71			3,482,739.40		969,150.98				106,457,863.09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839,200,760.67			324,293,680.65	100,304.92	95,287,753.99				3,258,882,500.23	
鄂尔多斯市泰盛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8,300,000.00									168,300,000.00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7,054,856.39			608,174.91						7,663,031.30	
小计	3,123,975,568.85			328,355,851.60	100,304.92	96,256,904.97				3,548,688,630.34	
合计	3,123,975,568.85			328,355,851.60	100,304.92	96,256,904.97				3,548,688,630.34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255,000,000.00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125,298,879.29	121,647,689.99
内蒙古新西北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4,585,441.59	53,919,042.80
内蒙古碱湖化工有限公司	3,801,134.00	3,801,134.00

乌审旗纳林河消防设备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6,202,372.70	6,625,278.72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4,300,250.00	4,300,250.00
合计	449,188,077.58	445,293,395.51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343,065.69	4,343,065.69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否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94,214,671.70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否
内蒙古新西北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85,441.59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否
内蒙古碱湖化工有限公司		2,926,134.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否
乌审旗纳林河消防设备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597,627.30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否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否
合计	4,343,065.69	106,069,312.98	597,627.30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合计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137,659.52	24,153,121.00		284,290,78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60,137,659.52	24,153,121.00		284,290,780.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997,280.91	2,886,071.86		39,883,35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4,965.43	241,531.26		3,576,496.69
(1) 计提或摊销	3,334,965.43	241,531.26		3,576,496.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0,332,246.34	3,127,603.12		43,459,849.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9,805,413.18	21,025,517.88		240,830,931.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23,140,378.61	21,267,049.14		244,407,427.7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4,122,292.30	正在积极办理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455,191,039.64	9,819,068,828.54
合计	10,455,191,039.64	9,819,068,828.5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55,556,220.05	10,670,532,312.11	55,380,915.93	108,459,016.21	16,489,928,46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7,614,428.39	61,533.82	1,953,900.72	7,390,097.89	1,077,019,960.82
(1) 购置		12,300.87	1,953,900.72	4,073,066.04	6,039,267.63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7,614,428.39	49,232.95		3,317,031.85	1,070,980,693.1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4,850,369.77	162,527.47	976,840.44	187,386.60	26,177,124.28
(1) 处置或报废		116,532.84	976,840.44	187,386.60	1,280,759.88
(2) 其他减少	24,850,369.77	45,994.63			24,896,364.40
4. 期末余额	6,698,320,278.67	10,670,431,318.46	56,357,976.21	115,661,727.50	17,540,771,300.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0,130,175.34	5,070,394,911.69	37,099,633.36	65,957,539.07	6,653,582,25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088,965.60	310,031,456.64	1,437,105.43	6,746,043.59	419,303,571.26
(1) 计提	101,088,965.60	310,031,456.64	1,437,105.43	6,746,043.59	419,303,571.26
3. 本期减少金额	3,741,441.07	110,519.29	555,376.39	175,609.07	4,582,945.82
(1) 处置或报废		110,519.29	555,376.39	175,609.07	841,504.75
(2) 其他减少	3,741,441.07				3,741,441.07
4. 期末余额	1,577,477,699.87	5,380,315,849.04	37,981,362.40	72,527,973.59	7,068,302,884.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610,789.30	2,666,587.00			17,277,376.30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610,789.30	2,666,587.00			17,277,376.3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5,106,231,789.5 0	5,287,448,882.4 2	18,376,613.81	43,133,753.91	10,455,191,039. 64
2. 期初账面 价值	4,160,815,255.4 1	5,597,470,813.4 2	18,281,282.57	42,501,477.14	9,819,068,828.5 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19,876,741.02	48,877,971.91	13,948,719.11	157,050,050.00	
机器设备	11,753,555.79	8,350,008.45	573,394.78	2,830,152.56	
运输设备	1,203,162.64	1,143,004.50		60,158.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4,492.13	89,767.53		4,724.60	
合计	232,927,951.58	58,460,752.39	14,522,113.89	159,945,085.3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9,132,150.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3,212.22
合计	69,245,363.0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54,945,403.05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注：质押、抵押借款的受限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92,069,000.81	5,951,866,626.68
工程物资	76,834,338.36	76,682,910.18
合计	7,468,903,339.17	6,028,549,536.8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纯碱生产线项目一期工程	5,599,524,545.54		5,599,524,545.54	3,563,981,115.91		3,563,981,115.91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黄河引水项目	337,180,010.18		337,180,010.18	1,317,406,940.93		1,317,406,940.93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矿建项目	1,282,448,461.29		1,282,448,461.29	976,688,156.34		976,688,156.34
10万吨小苏打改造项目	36,079,980.69		36,079,980.69	9,352,346.15		9,352,346.15
新煤棚封闭项目	34,947,117.81		34,947,117.81			
井建项目	23,604,961.09		23,604,961.09	20,725,659.25		20,725,659.25
甲胺及其衍生物项目	16,705,017.21		16,705,017.21	14,057,715.71		14,057,715.71
银根生态厂区绿化项目-绿化项目	10,350,822.91		10,350,822.91	6,133,765.74		6,133,765.74
其他工程项目	54,810,777.20	3,582,693.11	51,228,084.09	47,103,619.76	3,582,693.11	43,520,926.65
合计	7,395,651,693.92	3,582,693.11	7,392,069,000.81	5,955,449,319.79	3,582,693.11	5,951,866,626.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	9,019,000.00	3,563,981,115.91	2,040,433,661.48	3,317,031.85	1,573,200.00	5,599,524,545.54	65.96%	85.00%	58,318,658.94	24,870,795.67	5.04%	自筹、借款

用纯碱生产线项目一期工程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黄河引水项目	2,544,000.00	1,317,406.93	87,387,497.64	1,067,614,428.39		337,180,010.18	55.22%	95.00%	1,964,032.34	1,028,028.64	5.22%	自筹、借款
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利用矿建项目	1,816,000.00	976,688,156.34	305,760,304.95			1,282,448,461.29	70.62%	85.00%	8,870,655.73	193,625.26	6.68%	自筹、借款
合计	13,379,000.00	5,858,076,213.18	2,433,581,464.07	1,070,931,460.24		1,573,200.00			69,153,347.01	26,092,449.5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76,260,225.22		76,260,225.22	76,546,114.22		76,546,114.22
专用材料	574,113.14		574,113.14	136,795.96		136,795.96
合计	76,834,338.36		76,834,338.36	76,682,910.18		76,682,910.18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水资源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0,673,093.18	167,672,593.51		91,673,750.00	311,680,255.54	17,458,764.68	1,329,158,456.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125,075.20				474,214,938.39	1,026,379.70	607,366,393.29
(1) 购置	130,551,875.20				474,214,938.39	1,026,379.70	605,793,193.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573,200.00						1,573,2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72,798,168.38	167,672,593.51		91,673,750.00	785,895,193.93	18,485,144.38	1,936,524,850.2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7,025,273.18	139,003,601.31		10,021,017.32	207,658,930.36	8,936,561.15	492,645,38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8,530,344.82	7,717,289.40			14,516,830.90	611,102.50	31,375,567.62
(1) 计提	8,530,344.82	7,717,289.40			14,516,830.90	611,102.50	31,375,56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5,555,618.00	146,720,890.71		10,021,017.32	222,175,761.26	9,547,663.65	524,020,950.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7,242,550.38	20,951,702.80		81,652,732.68	563,719,432.67	8,937,480.73	1,412,503,899.26
2. 期初账面价值	613,647,820.00	28,668,992.20		81,652,732.68	104,021,325.18	8,522,203.53	836,513,073.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68,760,009.52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注：质押、抵押借款的受限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7、开发支出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	3,146,497.53					3,146,497.53
锡林郭勒准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7,248.74					1,507,248.74
内蒙古宇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17,191.66					817,191.66
合计	5,470,937.93					5,470,937.9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准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7,248.74					1,507,248.74
内蒙古宇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17,191.66					817,191.66
合计	2,324,440.40					2,324,440.4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构筑物及管道	28,157,059.64	4,690,160.37	955,230.84		31,891,989.17
临建设施	10,202,162.25		2,777,785.50		7,424,376.75
长期借款手续费		99,610,000.00	538,598.13		99,071,401.87
其他	107,359.20	145,983.53	37,957.54		215,385.19
合计	38,466,581.09	104,446,143.90	4,309,572.01		138,603,152.9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17,096.64	1,986,184.57	10,523,377.37	1,708,318.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849,906.40	2,212,476.60	25,892,300.24	6,473,075.06
可抵扣亏损	279,712.66	69,928.17	624,050.86	156,012.72
未结算费用	54,874,236.09	8,536,188.21	43,295,877.21	6,946,497.95
未支付工资	41,709,553.60	7,042,032.10	68,019,144.47	11,438,608.86
未支付的利息	4,563,820.10	964,801.33	2,598,607.97	403,481.61
递延收益	33,134,546.38	7,148,272.06	15,059,731.41	2,624,959.77
弃置费用	8,649,021.95	1,801,865.49	8,744,591.31	1,745,191.83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2,148,114.75	15,322,217.21	99,396,936.97	14,909,540.53
资产折旧年限差异	14,108,217.37	2,116,232.61	19,509,797.30	2,926,469.67
试车利润	49,020,173.95	7,353,026.09	50,526,607.87	7,578,991.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7,627.30	89,644.10	174,721.28	26,208.19
合计	330,552,027.19	54,642,868.54	344,365,744.26	56,937,356.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170,708.96	5,542,677.26	18,519,519.66	4,629,879.93
未到期的利息收入	14,401,876.98	3,282,146.76	10,773,432.27	2,346,899.43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加速折旧	4,900,408.12	735,061.22	5,629,780.40	844,467.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7,813.92	54,453.48
合计	41,472,994.06	9,559,885.24	35,140,546.25	7,875,699.9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42,868.54		56,937,356.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59,885.24		7,875,699.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2,272,427.02	334,561,394.40
可抵扣亏损	734,337,024.44	631,303,677.97
合计	1,086,609,451.46	965,865,072.3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14,653,107.72	19,329,430.30	
2024 年度	16,529,240.56	18,830,610.06	
2025 年度	62,943,467.89	74,477,196.69	
2026 年度	324,143,749.77	322,682,655.51	
2027 年度	188,989,408.08	195,983,785.41	
2028 年度	127,078,050.42		
合计	734,337,024.44	631,303,677.97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822,785,524.96		822,785,524.96	724,491,293.20		724,491,293.20
预缴税款及待抵扣进项税	501,434.56		501,434.56	1,013,919.61		1,013,919.61
预付采矿权价款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煤炭勘探支出	74,829,200.00		74,829,200.00	74,829,200.00		74,829,200.00
合计	1,058,116,159.52		1,058,116,159.52	960,334,412.81		960,334,412.8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10,387,283.60	2,141,570,875.90
抵押借款	587,300,000.00	513,300,000.00
信用借款		16,000,000.00
借款利息	4,403,999.46	1,870,189.97
合计	3,702,091,283.06	2,672,741,065.8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质押、抵押借款的受限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4,786,311.16	36,177,269.13
银行承兑汇票	1,569,972,114.66	2,569,461,204.25
合计	1,634,758,425.82	2,605,638,473.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设备款	1,621,257,427.91	1,822,562,595.81
材料款	416,351,677.63	309,210,043.85
费用及其他	176,624,444.44	194,250,237.53
合计	2,214,233,549.98	2,326,022,877.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53,367,794.01	尚未结算

合计	53,367,794.01
----	---------------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72,563,930.49	497,225,801.32
合计	372,563,930.49	497,225,801.32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1,573,953.84	357,835,121.86	440,436,569.84	128,972,505.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6,148.74	31,737,319.76	31,646,832.80	1,056,635.70
合计	212,540,102.58	389,572,441.62	472,083,402.64	130,029,141.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037,391.87	289,857,515.97	375,886,463.46	105,008,444.38
2、职工福利费		22,397,386.74	22,397,386.74	
3、社会保险费	351,126.72	18,136,839.97	18,092,473.31	395,493.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927.64	15,682,205.96	15,636,748.45	121,385.15
工伤保险费	172,967.79	2,039,902.28	2,032,791.13	180,078.94
生育保险费	91,570.29	58,402.23	58,402.23	91,570.29
大额医疗保险	10,661.00	356,329.50	364,531.50	2,459.00
4、住房公积金	372,386.07	18,039,332.09	18,085,905.42	325,812.7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13,049.18	9,404,047.09	5,974,340.91	23,242,755.36
合计	211,573,953.84	357,835,121.86	440,436,569.84	128,972,505.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0,452.79	30,567,083.95	30,484,366.14	903,170.60
2、失业保险费	145,695.95	1,170,235.81	1,162,466.66	153,465.10
合计	966,148.74	31,737,319.76	31,646,832.80	1,056,635.70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313,902.25	76,396,388.42
企业所得税	31,017,637.92	222,786,921.87
个人所得税	5,448,454.77	972,114.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4,965.52	3,023,408.84
资源税	8,984,565.80	8,908,855.53
房产税	1,409,059.79	1,415,667.57
土地使用税	1,264,204.01	1,264,204.04
教育费附加	1,019,648.20	1,814,799.66
水资源税	2,214,609.00	2,059,452.40
印花税	2,426,683.80	4,034,694.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9,768.46	1,208,994.05
水利建设基金	17,631.87	179,694.02
环境保护税	1,069,404.95	899,536.46
水土保持费	734,763.73	626,157.90
契税	38,201.76	
合计	110,383,501.83	325,590,890.44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19,480,000.00	13,485,100.94
其他应付款	294,261,077.50	318,719,509.11
合计	513,741,077.50	332,204,610.05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19,480,000.00	13,485,100.94
合计	219,480,000.00	13,485,100.94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151,360,662.48	190,601,304.84
往来款及其他	142,900,415.02	128,118,204.27
股权转让款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合计	294,261,077.50	318,719,509.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400,000.00	189,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0,188,519.39	273,453,918.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3,142,669.71	3,376,752.15
合计	493,731,189.10	466,630,670.23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8,426,285.84	53,816,734.49
合计	38,426,285.84	53,816,734.49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880,950,000.00	1,600,000,000.00
抵押借款	484,000,000.00	464,000,000.00
保证借款	207,100,000.00	210,900,000.00
长期借款利息	3,142,669.71	3,376,752.1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第十节、七、43）	153,542,669.71	193,176,752.15
合计	3,421,650,000.00	2,085,1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质押、抵押借款的受限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79,646,610.67	1,434,365,672.17
合计	2,579,646,610.67	1,434,365,672.17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融资本金及利息	998,192,777.78	1,003,347,222.22
售后租回应付租金	1,601,633,067.50	703,378,658.46
扶贫到户增收借款	543,355.05	543,355.05
采矿使用权价款	319,465,929.73	550,354.5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第十节、七、43）	340,188,519.39	273,453,918.08
合计	2,579,646,610.67	1,434,365,672.17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复垦及环境治理基金	55,201,187.48	54,145,887.50	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
合计	55,201,187.48	54,145,887.50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821,862.04		2,565,650.13	66,256,211.91	
售后回租	293,419.82		39,122.65	254,297.17	
合计	69,115,281.86		2,604,772.78	66,510,509.0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发动机 计划”项 目建设补 助	45,519,45 3.03			616,623.1 2			44,902,82 9.91	与资产相 关
拆迁补贴 款	10,276,22 7.11			276,490.4 4			9,999,736 .67	与资产相 关
财政土地 补偿	4,139,730 .91			46,085.58			4,093,645 .33	与资产相 关
水煤浆气 化渣在土 壤调理剂 及新型肥 料中的应 用	3,000,000 .00						3,000,000 .00	与收益相 关
煤化工固 废资源化 综合利用 研究	4,260,000 .00						4,260,000 .00	与收益相 关
扎旗财政 局专项拨 款（污水 处理工 程）	871,899.9 5			871,899.9 5				与资产相 关
政府基础 建设补贴 款	754,551.0 4			754,551.0 4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68,821,86 2.04			2,565,650 .13			66,256,21 1.91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21,758,560.00						3,621,758,56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55,908.65		8,355,908.65
其他资本公积	203,827,196.62	96,256,904.97		300,084,101.59
合计	203,827,196.62	104,612,813.62		308,440,010.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本期公司注销子公司兴安盟博源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8,355,908.65 元；②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增加 96,256,904.97 元，为权益法核算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按比例享有其他权益变动导致。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10,338.35	3,894,682.07			849,361.42	3,149,566.98	-104,246.33	38,359,905.3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626.47							-300,626.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510,964.82	3,894,682.07			849,361.42	3,149,566.98	-104,246.33	38,660,531.8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315.32	100,304.92				100,304.92		-173,010.40
其中：权	-	100,304.9				100,304.9		-

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315.32	2				2		173,010.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937,023.03	3,994,986.99			849,361.42	3,249,871.90	104,246.33	38,186,894.93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778,277.46	17,059,202.84	4,941,472.56	29,896,007.74
合计	17,778,277.46	17,059,202.84	4,941,472.56	29,896,007.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专项储备-安全专项储备计提标准表		
企业类别	计提依据	计提标准（不低于）
非煤矿山开采企业（地下矿山）	原矿产量	8元/吨
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	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部分	4.50%
	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	2.25%
	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	0.55%
	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	0.20%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4,172,343.34			134,172,343.34
合计	134,172,343.34			134,172,343.34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518,122,119.45	9,207,120,887.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77,171,238.5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518,122,119.45	7,929,949,649.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2,232,169.89	1,615,181,502.9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43,263,784.00	
其他		-92,357,354.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27,090,505.34	9,090,597,941.21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32,718,945.61	3,372,269,352.33	5,829,703,779.09	3,301,512,908.39
其他业务	22,890,111.44	21,981,256.30	25,770,607.60	17,242,925.02
合计	5,355,609,057.05	3,394,250,608.63	5,855,474,386.69	3,318,755,833.4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分部 4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纯碱-自产	1,824,718,489.32				1,824,718,489.32
小苏打-自产	916,614,303.07				916,614,303.07
纯碱-贸易	2,867,256.64				2,867,256.64
尿素-自产		2,128,877,615.80			2,128,877,615.80
尿素-贸易		18,215,655.74			18,215,655.74
甲醇-贸易			296,667,215.64		296,667,215.64
其他-自产				134,013,528.70	134,013,528.70
其他贸易产品				3,505,364.69	3,505,364.69
其他服务				7,239,516.01	7,239,516.01
其他业务收入				22,890,111.44	22,890,111.44
合计	2,744,200,049.03	2,147,093,271.54	296,667,215.64	167,648,520.84	5,355,609,057.0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蒙古地区	181,468,331.96	2,147,093,271.54	296,667,215.64	143,557,744.68	2,768,786,563.82
河南地区	2,562,731,717.07			15,777,911.61	2,578,509,628.68
海南地区				8,312,864.55	8,312,864.55
合计	2,744,200,049.03	2,147,093,271.54	296,667,215.64	167,648,520.84	5,355,609,057.0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36,547.30	12,344,246.12
教育费附加	7,741,390.50	7,369,360.05
资源税	56,027,493.88	57,526,438.91
房产税	10,976,481.79	8,777,352.22
土地使用税	9,894,682.09	12,229,403.27
车船使用税	16,181.93	12,309.29
印花税	4,359,213.45	5,287,413.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61,939.84	4,917,690.63
水资源费	3,540,147.63	2,579,612.20
环境保护税	2,002,866.77	2,163,123.77
水利建设基金	382,627.41	581,287.28
水土保持费	739,062.27	637,428.18
其他税金	134,007.76	137,307.79
合计	114,012,642.62	114,562,972.96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36,139.88	9,472,233.51
销售佣金	34,203,072.36	31,737,673.85
劳务费	15,396,452.38	13,406,628.66
装卸费	12,912,866.14	10,681,950.42
租赁及仓储费	3,686,251.44	5,308,221.63

中转及物流服务费	1,265,729.80	194,021.68
市场开发费	1,529,308.55	410,865.66
倒库费	2,328,308.68	3,541,827.14
物料消耗	3,700,374.81	3,763,053.89
其他	1,516,318.93	1,252,500.88
合计	86,474,822.97	79,768,977.3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341,351.14	107,748,037.21
大修费	23,997,909.89	53,562,257.98
折旧及摊销	59,646,274.07	55,761,684.46
中小修理费	25,689,686.17	31,315,822.99
中介费	3,346,807.42	4,832,863.91
业务招待费	16,100,682.32	10,009,400.51
保险费	6,147,946.24	6,030,033.77
物业管理费	7,765,543.55	5,468,753.12
用车费	4,177,332.73	3,650,809.41
安全费用	320,528.41	95,655.56
差旅费	2,146,394.27	854,266.79
绿化费	4,438,414.36	1,013,589.32
水电费	3,736,307.03	3,348,291.53
网络费	953,424.88	581,452.86
租赁费	212,315.25	352,836.17
劳务费	6,891,713.21	4,973,909.14
消防费	2,114,770.18	2,051,037.63
环境综合治理费	7,782,988.18	4,236,406.38
会务费	1,868,348.84	26,294.17
其他	10,739,007.79	10,160,022.42
合计	329,417,745.93	306,073,425.33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动力费用	30,461,264.96	41,753,193.04
职工薪酬	17,710,133.81	13,911,898.50
开发及制造费	1,410,408.50	3,807,529.52
材料	10,246,800.66	14,138,452.06
折旧及摊销	3,282,169.42	7,804,625.00
设计费	150,943.40	
委托研发费	394,522.81	1,422,735.85
其他费用	291,108.60	67,618.17
合计	63,947,352.16	82,906,052.14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8,514,365.77	101,448,069.96

利息收入（收入以“-”号填列）	-37,978,622.57	-57,751,285.41
利息资本化金额	-26,092,449.57	-12,864,808.74
加：汇兑损失	6,464,238.11	-3,491,663.7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7,375,465.52	12,059,479.45
合计	138,282,997.26	39,399,791.53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动机计划”项目建设补助	616,623.12	616,623.12
财政土地补偿	46,085.58	46,085.58
个税手续费返还	491,850.59	95,033.26
省级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740,000.00
地方级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1,190,000.00
拆迁补贴款	276,490.44	276,490.44
稳岗补贴	480,443.89	727,056.63
增值税即征即退		322,889.30
增值税减免优惠	232,645.74	373,792.51
增值税加计扣除返还	69,064.99	
扎旗财政局专项拨款（污水处理工程）	871,899.95	135,000.00
政府基础设施建设补贴款	754,551.04	10,208.16
龙华商务局餐饮住宿行业补贴		27,000.00
规模以上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	300,000.00	400,000.00
细分领域专业化“小巨人”企业项目资金		1,000,000.00
浓盐水零排放技术改造项目		3,100,000.00
细组分干化分级工艺利用研究		357,000.00
粗组分研制新型建材产品的应用开发		136,400.00
功能性肥料、土壤调理剂研发及增效机理研究		1,189,400.00
脱色剂、助滤剂、水处理添加剂等功能性材料的应用开发		1,643,800.00
苛化泥的分离及其在橡塑等领域的应用研究		933,400.00
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基金	1,177,000.00	500,000.00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455,438.59
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180,000.00
节水标杆补助	500,000.00	
做大做强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	217,200.00	6,000.00
合计	7,033,855.34	14,461,617.59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8,355,851.60	355,721,716.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148,895.79	28,333,737.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079.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343,065.6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135,211.30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贴现利息	-14,863,973.53	-17,101,756.91
合计	309,753,127.35	370,088,908.6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56.07	
合计	5,456.07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83,974.61	2,561,131.1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3,805.56	-393,838.48
合计	2,297,780.17	2,167,292.70

72、资产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04,305.86	-57,132.1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赔款	594,607.35	3,816,403.81	594,607.35
其他	436,973.48	173,800.53	436,973.48
合计	1,031,580.83	3,990,204.34	1,031,580.83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134,587.65	2,127,536.35	2,134,587.6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791.08	7,591,788.11	17,791.08
滞纳金		4,065,834.40	
其他	50,266,602.51	354,077.00	50,266,602.51

合计	52,418,981.24	14,139,235.86	52,418,981.24
----	---------------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所属企业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发生采矿区违法占用土地罚款支出 4,986 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1,134,754.16	319,791,632.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29,311.43	1,891,610.97
合计	224,264,065.59	321,683,243.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97,311,427.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4,327,856.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8,023,644.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41,086.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3,174,729.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686,986.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68,511.0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175,020.66
所得税费用	224,264,065.59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22,726,614.88	42,956,835.04
利息收入	33,063,795.61	49,197,707.67
政府补助	9,630,969.08	21,605,816.96
合计	65,421,379.57	113,760,359.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80,713,939.77	143,596,026.19
往来款及其他	44,245,082.84	31,739,439.99
合计	224,959,022.61	175,335,466.1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2,500,000.00
合计		62,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124,000,000.00	156,153,471.00
票据筹资	152,029,385.50	199,522,399.00
融资租赁	8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076,029,385.50	655,675,87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融资支出	171,076,276.86	114,388,378.40
股份回购		0.00
往来款及保证金	486,866,715.59	226,759,779.90
贷款手续费支出	99,610,000.00	0.00
合计	757,552,992.45	341,148,158.3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73,047,362.20	1,968,835,746.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97,780.17	-2,167,292.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2,880,067.95	418,987,457.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1,375,567.62	27,422,914.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70,973.88	3,805,462.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85,721.79	57,132.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91.08	7,591,788.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56.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421,916.20	88,583,261.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753,127.35	-370,088,90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7,923.42	1,334,66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1,388.01	1,373,447.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342,375.68	168,551,290.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960,762.83	-578,426,452.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3,295,746.01	489,980,667.95
其他	12,117,730.28	6,220,78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404,502.10	2,232,061,965.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1,466,428.46	5,906,360,545.4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56,784,022.29	4,198,673,766.9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317,593.83	1,707,686,778.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11,466,428.46	1,856,784,022.29
其中: 库存现金	485,706.00	330,22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9,673,625.16	1,854,830,724.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7,097.30	1,623,077.7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1,466,428.46	1,856,784,022.2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0,847,184.64	保证金
存货	51,846,974.82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617,191,387.73	贷款抵押及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151,873,164.67	贷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282,699,087.58	票据池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2,939,851,841.50	定期、结构性存款质押、贷款保证金
合计	7,444,309,640.94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2,380.96	7.2258	667,526.34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457,085.38	7.2258	17,754,407.5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基金	1,177,000.00	其他收益	1,177,000.00
财政贴息	5,886,700.00	财务费用	5,886,700.00
做大做强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节水标杆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91,850.59	其他收益	491,850.59
稳岗补贴	480,443.89	其他收益	480,443.89
规模以上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增值税加计扣除返还	69,064.99	其他收益	69,064.99
其他	217,200.00	其他收益	217,200.00
合计	10,122,259.47		10,122,259.4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兴安盟博源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注销	2023年02月23日	登记注销核准	-8,148,895.79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内蒙古博源银根商贸有限公司	0.00	100.00%	注销	2023年04月21日	登记注销核准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注销兴安盟博源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银根商贸有限公司，影响公司当期损益为-814.89万元，占公司合并利润总额的-0.54%。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化工	81.7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柏博源新型化工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化工		74.9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	化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伊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化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审旗弘昱水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水处理		100.00%	设立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化工	71.00%		设立
内蒙古远兴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贸易	100.00%		设立
鄂尔多斯市远兴物流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物流运输	100.00%		设立
内蒙古创能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贸易	100.00%		设立
内蒙古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贸易	70.67%		设立
乌审旗华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贸易	100.00%		设立
河南远兴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天津乾源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化工	100.00%		设立
内蒙古博源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贸易		100.00%	设立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化工	26.55%	73.45%	设立
锡林郭勒准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煤炭洗选		49.00%	设立
河南绿土地农业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贸易		100.00%	设立
海南远兴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商业服务	100.00%		设立
桐柏县金福源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农副食品加工		80.80%	设立
海南博川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批发		100.00%	设立
海南致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批发		100.00%	设立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化工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化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博源银根水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阿拉善盟博源银根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8.29%	160,014,355.44	219,480,000.00	1,100,762,604.14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29.00%	72,341,413.61	58,000,000.00	913,702,115.17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	-9,491,228.28		2,089,173,421.4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750,258,447.56	6,911,733,861.61	12,661,992,309.17	5,030,666,892.83	863,495,978.64	5,894,162,871.47	4,643,835,057.78	6,655,936,599.92	11,299,771,657.70	3,611,169,490.12	579,822,719.40	4,190,992,209.52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1,121,721,116.55	3,015,509,284.26	4,137,230,400.81	708,969,850.68	277,563,601.26	986,533,451.94	1,230,168,595.76	3,161,154,617.32	4,391,323,213.08	1,012,303,539.49	279,893,982.97	1,292,197,522.46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71,096,682.78	9,712,309,221.16	11,183,405,903.94	3,380,577,429.03	2,579,894,921.28	5,960,472,350.31	2,514,528,364.00	6,910,008,705.67	9,424,537,069.67	3,850,010,526.84	327,897,821.35	4,177,908,348.1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523,759,667.73	827,693,465.40	827,693,465.40	944,221,774.82	3,924,167,512.27	1,225,185,369.01	1,225,185,369.01	1,291,162,791.42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1,445,828,529.36	249,453,150.39	249,093,680.28	-61,458,198.05	1,438,553,862.51	421,283,619.37	421,181,821.10	750,152,869.13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6,548.67	-23,728,070.69	-23,728,070.69	-17,658,633.22		2,550,782.17	2,550,782.17	9,540,017.3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煤炭业	3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蒙大矿业公司	蒙大矿业公司
流动资产	5,228,519,557.29	4,465,269,778.48
非流动资产	10,364,124,995.79	10,287,745,109.96
资产合计	15,592,644,553.08	14,753,014,888.44
流动负债	2,379,823,884.18	2,463,471,413.71
非流动负债	3,627,872,138.86	3,938,953,002.21
负债合计	6,007,696,023.04	6,402,424,415.9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584,948,530.04	8,350,590,472.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58,882,500.23	2,839,200,760.6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58,882,500.23	2,839,200,760.6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321,494,849.15	3,504,204,871.11
净利润	953,804,943.09	1,635,371,310.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95,014.47	188,681.44
综合收益总额	954,099,957.56	1,635,559,992.0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9,806,130.11	284,774,808.1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062,170.95	-200,304,528.92
--其他综合收益		-24,429.69
--综合收益总额	4,062,170.95	-200,328,958.6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2021年，乌审旗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起诉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主张2008年12月25日与蒙大矿业签订的《纳林河矿区二号井田探矿权转让合同》的价格条款无效，以蒙大矿业从乌审旗国资公司取得探矿权违反了内蒙古自治区关于优质动力煤最低转让价格的规定为由，请求蒙大矿业补交探矿权转让差价款。

2022年1月中旬，蒙大矿业取得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蒙大矿业应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差额人民币22.24亿元。

蒙大矿业就相关案件的一审判决结果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年1月12日，本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2）内民终216号），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认为原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裁定“1.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06民初300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3年5月24日，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重审案件作出判决，判决蒙大矿业应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差额人民币22.23亿元。蒙大矿业不服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初20号），已依法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本公司持续跟进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单独公告进行了风险提示，分别于2022年4月12日披露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于2023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于2023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中定期结构性存款贷款保证金及利息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借款、应付票据、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博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92,380.96	334,203.21
应收账款-美元	2,457,085.38	5,337,289.26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2）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向银行贴现且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90,017,559.53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851,620.00		264,851,620.00
（二）其他债权投资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300,250.00	189,887,827.58	449,188,077.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0,000,000.00	524,151,870.00	189,887,827.58	754,039,697.5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包括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与部分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参考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评估价值确认公允价值；其他应收款涉及一项债权以房产抵账，但相关网签备案等尚在进行中，以该房产的市场法评估价值确认该项资产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年末持有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包括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与应收融资款项，在该层次中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三无”股权投资，根据投资目的参考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本公司所持有的比例及成本确认公允价值；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计划清算注销的股权投资，采用可收回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应收款项融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期限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 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生产、销售；建材产品经销；物流，新能源开发；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对外投资；企业资产管理咨询。	81,000 万元	30.99%	30.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22,491,9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99%，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稷弘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300,9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54,792,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88%，累计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 1,121,691,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97%，累计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333,475,587 股，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29.7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戴连荣。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泰盛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博源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注：2022年6月6日，银根化工与中翔（天津）海河发展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了北京博源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绿能”），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其中，银根化工持股30%），法定代表人为郭雪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BPQYN435；注册地为北京市；博源绿能目前暂未开展业务。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中稷弘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股东
兴安盟博源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博源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博源职业培训学校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兴安博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锡林郭勒盟华鼎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兴安盟博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慧谷工业设计园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慧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博源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纳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博源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嘉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博源豪生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乌兰察布市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博源三源（北京）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原博源紫宸（北京）商务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兴安盟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伊高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乌审旗博润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博源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众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海南博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兴安盟博源酒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乌兰察布市博源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阿拉善嘉瑞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海南弘安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海南通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鄂尔多斯市众森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博源集团控制
内蒙古新西北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的企业
乌审旗纳林河消防设备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的企业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投资的企业
海南博源融泰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河南三源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河南淮源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蜜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鄂尔多斯市惠众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丝路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源实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蒙古国博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蒙古国“布特奇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尔汗淘鲁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源新型煤炭洗选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源珍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鄂尔多斯市纳新资产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鄂尔多斯市纳众资产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天骄路证券营业部	其他关联方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三恒律师事务所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源银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华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源东乌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华星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源锡里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鄂尔多斯光彩事业基金会	其他关联方
鄂尔多斯市汇裕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博源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西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蜜汁源(北京)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鄂尔多斯商会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费、专利费、杂志费	66,832,783.99		否	8,675,801.07
河南三源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花生油、仓储服务费	9,669,862.88		否	14,397,991.97
内蒙古博源职业培训学校	住宿费、培训费	416,446.93		否	4,753.60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药剂费、工程款、专利费、设计费及技术服务	48,338,892.59		否	93,121,634.95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水	1,024,119.49		否	942,843.30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排渣费	2,093,045.64		否	2,599,181.91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皮带煤运输	473,715,261.09		否	6,613,727.78
乌审旗纳林河消防设备维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消防服务	2,064,622.62		否	2,051,037.63
内蒙古嘉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管理费、柴油	23,695,699.42		否	7,575,847.76

鄂尔多斯市博源豪生大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会务费、物业管理费	6,322,436.39		否	4,965,594.11
兴安盟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704,002.52		否	613,462.59
乌兰察布市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6,505.44		否	21,274.53
博源紫宸（北京）商务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1,190,831.56		否	87,015.84
博源三源（北京）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小苏打、酒、矿泉水、花生油	2,871,005.21		否	819,890.50
内蒙古博源实地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	25,195,819.52		否	
海南博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费、管理费	1,021,148.92		否	956,112.37
内蒙古博源新型煤炭洗选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10,483,109.30		否	184,991,456.26
内蒙古博源东乌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	117,254,212.38		否	172,326,984.36
鄂尔多斯市众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35,295,213.59		否	63,527,539.00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水电	4,160,454.76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25,126.80	
河南三源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花生仁		646,089.61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转售电	4,863.84	121,367.73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转售电、住宿	40,887.70	26,822.04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6,236,037.61	5,845,514.06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检测费	3,836,168.86	3,503,869.80
鄂尔多斯市博源豪生大酒店有限公司	花生油	40,778.76	242,511.90
乌兰察布市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花生油、餐饮、住宿		2,492.09
博源三源（北京）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花生油		2,843,923.16
内蒙古博源实地能源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酒	26,787.32	142,403.67
内蒙古嘉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花生油、餐饮、住宿		96,173.54
内蒙古丝路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花生油、酒、餐饮、住宿		48,541.16
鄂尔多斯市众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花生油、餐饮、住宿		34,878.66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花生油		89,834.86
兴安盟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19,304.13	380,798.63
内蒙古博源珍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花生油		17,174.31
鄂尔多斯市博源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花生油		3,963.30
内蒙古博源新型煤炭洗选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住宿	10,921.89	4,954.13
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花生油		13,871.56
内蒙古华星煤业有限公司	花生油		7,926.61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1,501.89	4,448,420.11
海南弘安实业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86,712.12	50,890.07
海南博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499,278.58	
内蒙古蜜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住宿	3,487.00	
内蒙古博源锡里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酒	9,238.9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1,461,003.58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8,000.00	
内蒙古博源新型煤炭洗选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设备租赁	2,786,740.70	7,366,033.62
内蒙古蜜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223,277.06
内蒙古鄂尔多斯商会	房屋租赁	38,095.2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嘉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114,779.00	114,779.00			114,779.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22年09月14日	2024年09月12日	否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否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5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22年12月08日	2023年12月07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0.00	2022年09月22日	2023年09月2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09月23日	2023年09月08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09月01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3,500,000.00	2023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1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3月13日	2025年03月1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0.00	2022年11月25日	2023年11月2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22年09月27日	2023年09月26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4,800,000.00	2023年06月21日	2024年06月2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年08月10日	2023年08月09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0.00	2022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9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1月06日	2024年01月06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66,600,000.00	2022年03月23日	2024年03月22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54,890.98	2021年07月02日	2024年07月02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7月19日	2023年07月19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年09月14日	2023年09月1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6,500,000.00	2023年06月26日	2024年06月25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3,500,000.00	2023年02月28日	2024年02月27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4年02月2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3年02月09日	2023年08月09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年07月29日	2024年07月28日	否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15,205,500.00	2019年08月30日	2023年08月30日	否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205,617,309.88	2022年05月31日	2025年05月3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95,680,987.83	2022年09月27日	2027年09月27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222,646,738.11	2022年10月14日	2027年09月27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237,771,471.89	2023年03月24日	2027年09月27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779,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85,800,000.00	2023年05月12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13,310,000.00	2023年05月26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257,840,000.00	2023年06月13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5月12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6月14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03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水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23年05月17日	2028年05月16日	否
内蒙古博源银根水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23年06月12日	2028年05月16日	否
内蒙古博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3年07月16日	否
内蒙古远兴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2年09月27日	2023年09月2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2年05月31日	2025年05月17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95,000,000.00	2022年08月29日	2027年08月29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	2021年07月21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0.00	2021年07月22日	2024年07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5年06月23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年08月10日	2023年08月09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79,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5,800,000.00	2023年05月12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310,000.00	2023年05月26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7,840,000.00	2023年06月13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5月12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6月14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03日	2032年03月21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1月08日	2023年11月07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1月08日	2023年11月07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2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2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3年01月19日	2024年01月19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1日	2024年02月2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1日	2024年02月2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1日	2024年02月2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4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3月21日	2024年03月2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3年03月21日	2024年03月20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4年03月27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4年03月27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年04月04日	2024年04月03日	否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5月16日	2024年05月15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1,752,426.69	15,697,465.91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事项内容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鄂尔多斯光彩事业基金会	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710.80	467.11		
应收账款	海南博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73,228.00	1,732.28		
应收账款	海南弘安实业有限公司	726.00	7.26		
预付账款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39,125.65			
预付账款	内蒙古博源新型煤炭洗选有限责任公司			15,998,111.13	
其他应收款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106,117,107.72	10,611,710.77	106,117,107.72	9,111,823.22
其他应收款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856,540.00	34,261.60	1,190,402.12	47,616.08
其他应收款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6,443.48	8,257.74	1,159,059.76	46,362.3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鄂尔多斯市博源豪生大酒店有限公司	14,343.02	31,962.00
应付账款	鄂尔多斯市众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7,470,053.68	42,974,840.09
应付账款	海南博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76,784.91	481,487.64
应付账款	河南三源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7,240,682.96	1,873,501.96
应付账款	内蒙古博源东乌能源有限公司	743,162.64	2,245,902.64

应付账款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98,125.85	3,976,243.60
应付账款	内蒙古博源实地能源有限公司	9,734,513.27	
应付账款	内蒙古博源新型煤炭洗选有限责任公司	19,397,802.40	
应付账款	内蒙古嘉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95,149.77	5,796,233.54
应付账款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890,943.71	
应付账款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7,581,784.95	120,769,360.60
应付账款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253,220.95	500,810.10
应付账款	乌审旗纳林河消防设备维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64,622.62	344,103.77
应付账款	兴安盟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112,222.65	321,908.28
合同负债	内蒙古嘉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93.81	3,893.81
合同负债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603.98	603.98
其他流动负债	内蒙古嘉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6.19	506.19
其他流动负债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78.52	78.52
其他应付款	博源紫宸（北京）商务有限公司	242,480.60	
其他应付款	鄂尔多斯市博源豪生大酒店有限公司		64,698.00
其他应付款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鄂尔多斯市众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5,887.73	55,887.73
其他应付款	河南三源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724,320.00	

7、关联方承诺

2022年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4%股权、以现金37.25亿元对银根矿业进行增资，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银根矿业60%的股权，实现对银根矿业的控制。

该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2022年至2027年（其中2022-2024年为建设期），业绩承诺期间，银根矿业需要实现净利润346,532.62万元。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纳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在业绩承诺期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标的采矿权（包括在建工程中的技术实施许可费）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346,532.62万元。

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由审计机构对标的采矿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采矿权的期末减值额乘以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比例大于应补偿金额，则纳百川和博源集团另行向上市公司补偿，纳百川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博源集团承担补充连带责任。业绩承诺方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及减值测试补偿金额的总额上限不超过纳百川从本次交易所获全部对价。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3、(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纯碱分部、化肥及其他农业生产资料分部（简称“农资分部”）和其他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上述 3 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纯碱分部主要提供纯碱及小苏打；农资分部主要提供尿素等化肥产品及其他农业生产资料；其他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为除上述 2 个分部的产品以外的其他产品。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纯碱	农资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749,477,645.21	2,269,475,620.49	334,640,112.87	-20,874,432.96	5,332,718,945.61
主营业务成本	1,324,314,387.18	1,747,114,697.73	323,732,429.21	-22,892,161.79	3,372,269,352.33
资产总额	20,087,700,794.91	9,619,098,249.46	17,832,977,828.64	14,903,225,505.14	32,636,551,367.87
负债总额	11,487,234,215.67	2,960,869,688.44	6,688,927,057.71	5,794,504,384.17	15,342,526,577.6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87,098,030.59	875,002,402.95
合计	2,387,098,030.59	875,002,402.95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 2) 重要逾期利息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财务资助	1,410,000,000.00	
往来款	981,439,185.42	886,358,681.49
其他	3,569,218.45	977,051.68

合计	2,395,008,403.87	887,335,733.17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333,330.22			12,333,330.2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本期计提	44,308.67			44,308.67
本期转回	4,467,265.61			4,467,265.61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910,373.28			7,910,373.2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125,871,074.43	8,683,989.98	98,871,074.43	5,448,109.68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7,794,510.35	3,295,109.33	37,494,510.35	2,063,724.02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17,220,502.28
1 至 2 年	224,253,432.05
2 至 3 年	18,647,551.93
3 年以上	534,886,917.61
3 至 4 年	3,566,634.52
4 至 5 年	209,421,437.04
5 年以上	321,898,846.05
合计	2,395,008,403.8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2,333,330.22	44,308.67	4,467,265.61			7,910,373.28
合计	12,333,330.22	44,308.67	4,467,265.61			7,910,373.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3,235,880.30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1,385.31	根据协议约定按期收回
合计	4,467,265.6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资助	1,410,000,000.00	1年以内	58.87%	
乌审旗华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3,700,648.00	1-5年	10.59%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81,500,000.00	1-2年	7.58%	
鄂尔多斯市远兴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7,514,715.09	1-5年	7.41%	
海南远兴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7,579,286.12	1-5年	5.33%	
合计		2,150,294,649.21		89.7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96,886,155.69		8,996,886,155.69	8,996,886,155.69		8,996,886,155.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65,340,363.32		3,365,340,363.32	2,941,206,733.38		2,941,206,733.38
合计	12,362,226,519.01		12,362,226,519.01	11,938,092,889.07		11,938,092,889.0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071,402,000.49								3,071,402,000.49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1,294,147,133.64								1,294,147,133.64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835,175,201.47								835,175,201.47	
内蒙古博源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216,891,171.23								216,891,171.23	
内蒙古远兴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1,534,861.65								101,534,861.65	
鄂尔多斯市远兴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天津乾源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5,084,120.00								55,084,120.00	
鄂尔多斯市伊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31,870,906.67								31,870,906.67	
内蒙古创能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乌审旗华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49,917.81								10,149,917.81	
海南远兴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167,630,842.73								3,167,630,842.73	
合计	8,996,886,155.69								8,996,886,155.6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2,005,972.71			3,482,739.40	0.00	969,150.98				106,457,863.09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839,200,760.67			324,293,680.65	100,304.92	95,287,753.99				3,258,882,500.23	
小计	2,941,206,733.38			327,776,420.05	100,304.92	96,256,904.97				3,365,340,363.32	
合计	2,941,206,733.38			327,776,420.05	100,304.92	96,256,904.97				3,365,340,363.32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8,321,350.27	19,136,000.04	19,472,415.70	16,555,921.81
合计	18,321,350.27	19,136,000.04	19,472,415.70	16,555,921.8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劳务服务	17,021,906.45			17,021,906.45
其他		1,299,443.82		1,299,443.82
合计	17,021,906.45	1,299,443.82		18,321,350.2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蒙古地区	17,021,906.45	1,299,443.82		18,321,350.2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2,52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7,776,420.05	356,419,162.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51,94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343,065.69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贴现利息		-3,855,336.67
合计	1,454,639,485.74	355,815,772.5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80,96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18,844.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45,265.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369,609.33	本报告期所属企业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发生采矿区违法占用土地罚款支出4,986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3,713.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429,756.55	
合计	-33,510,420.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8%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3%	0.30	0.3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法定代表人：宋为兔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